公司代码：603379　　公司简称：三美股份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胡淇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彩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陶旭晖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的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610,479,037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3,723,100股，应分配股数为606,755,93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73,040,171.65元（含税）。本次方案实施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因回购股份变动致使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包括前瞻性陈述。除历史事实陈述外，所有本公司预计或期待未来可能或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事件或发展动态的陈述（包括但不限于预测、目标、估计及经营计划）都属于前瞻性陈述。受诸多可变因素的影响，未来的实际结果或发展趋势可能会与这些前瞻性陈述出现重大差异。本报告中的前瞻性陈述为本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作出，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的“(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包含公司对可能面临的具体风险的阐述和应对措施。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三美股份、浙江三美	指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三美	指	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福建东莹、东莹化工	指	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三美销售	指	浙江三美化学品销售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上海氟络	指	上海氟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广东氟润、氟润化工	指	广东氟润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重庆信辰	指	重庆信辰实业有限公司，原重庆三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三美），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三美制冷	指	浙江三美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阳升热力	指	浙江阳升热力环保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泰国三美	指	SANMEI NEW MATERIALS (THAILAND) CO., LTD.（三美新材料（泰国）有限公司），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武义阳升环保、武义阳升	指	武义阳升环保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品秀贸易	指	三明市品秀贸易有限公司，福建东莹之全资子公司。
三明阳升热力、三明热力	指	三明阳升热力有限公司，福建东莹之全资子公司。
三明环保	指	三明阳升环保有限公司，三明热力之全资子公司。
森田新材料、森田新材	指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1%的参股公司。
三美氟原料	指	浙江三美氟原料有限公司，原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2021 年 1 月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后，变更为公司持股 49%的参股公司，并更名为“浙江盛美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盛美锂电	指	浙江盛美锂电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49%的参股公司。
重庆嘉利合	指	重庆市嘉利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69.9286%的控股公司。
三联实业	指	浙江武义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之关联方。
金山萤石	指	清流县金山萤石矿有限公司，公司之关联方。
金石贸易	指	清流县金石贸易有限公司，为金山萤石实际控制的企业，公司之关联方。
唐风温泉	指	浙江唐风温泉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之关联方。
三美投资	指	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之关联方。
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嘉源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蒙特利尔议定书	指	国际社会于 1985 年签署《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于 1987 年签署了《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共同保护臭氧层、淘汰消耗臭氧层物质。中国政府于 1991 年签署加入《蒙特利尔议定书》伦敦修正案，2003 年加入了议定书哥本哈根修正案，2010 年又加入了蒙特利尔修正案及北京修正案。
《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	指	2016 年 10 月 15 日《蒙特利尔议定书》第 28 次缔约方大会上通过的关于削减氢氟碳化物（HFCs）的修正案，2021 年 9 月 15 日对我国正式生效。
萤石	指	主要成分为氟化钙（CaF2），是提取氟的重要矿物。
AHF	指	无水氟化氢（Anhydrous Hydrogen Fluoride），分子式为 HF，无色透明液体，是氟盐、氟制冷剂、氟塑料、氟橡胶、氟医药及农药所必须的氟来源。
HCFCs	指	含氢氯氟烃，属于 ODS 物质，主要用于制冷剂和发泡剂，包括 HCFC-22、HCFC-123、HCFC-124、HCFC-141b 和 HCFC-142b 等，其中 HCFC-22 生

		产量占全部 HCFCs 的比重较大，主要用于制冷剂、发泡剂和其他化工产品的原料，HCFC-141b 主要用于发泡剂和清洗剂。
HFCs	指	氢氟烃，不破坏臭氧层，常作为 ODS 替代品用于制冷剂和发泡剂，主要包括 HFC-134a、HFC-143a、HFC-125、HFC-32 等。
HFOs	指	含氟烯烃，不破坏臭氧层，可进一步降低温室效应。
HCFC-22	指	二氟一氯甲烷，又称 R22，中国广泛使用的制冷剂，一般用作工业、商业、家庭空调系统的制冷剂或用于生产各种含氟高分子化合物的原材料。
HCFC-141b	指	二氯一氟乙烷，又称 R141b，用于替代 CFC-11 作聚氨酯硬泡的发泡剂，也可以用于替代 CFC-113 作清洗剂。
HFC-32	指	二氟甲烷，又称 R32，是制冷剂的一种，不破坏臭氧层，主要用于生产混配制冷剂。
HFC-125	指	五氟乙烷，又称 R125，是制冷剂的一种，不破坏臭氧层，主要用于生产混配制冷剂。
HFC-134a	指	四氟乙烷，又称 R134a，主要用于汽车空调系统的制冷剂，也广泛的应用于冰箱、中央空调、工商业制冷剂，并可在医药、农药、化妆品及清洁行业中作为催化剂、阻燃剂及发泡剂。
HFC-143a	指	用作制冷剂，是混配 R404A、R507 等混配制冷剂的重要组成部分。
R410A	指	HFC-125 和 HFC-32 的混合物，广泛应用于房间空调器、单元机/多联机、冷水机组和商用制冷系统中作为 HCFC-22 的替代。在房间空调器中，R410A 主要应用于转速可调式房间空调器。
R404A	指	由 HFC-125、HFC-143a 和 HFC-134a 混合而成的一种非共沸混合制冷剂，常用于作为 HCFC-22 及 R502 的替代物，用于低温、中温制冷设备之中。
R407C	指	由 HFC-32、HFC-125 和 HFC-134a 混合而成的一种非共沸混合制冷剂，在单元式/多联式空调机、热泵热水器及工业、商业制冷中都有应用。
R507	指	是 R502 制冷剂的长期替代品，ODP 值为零，不含任何破坏臭氧层的物质。
ODP 值	指	ODP（Ozone Depletion Potential）臭氧消耗潜值，用于考察物质的气体散逸到大气中对臭氧破坏的潜在影响程度。规定制冷剂 R11 的臭氧破坏影响作为基准，取 R11 的 ODP 值为 1，其他物质的 ODP 是相对于 R11 的比较值。HCFC-22 的 ODP 值为 0.05，对臭氧层同样有破坏作用。
GWP 值	指	GWP（Global Warming Potential）基于充分混合的温室气体辐射特性的一个指数，用于衡量相对于二氧化碳的，在所选定时间内进行积分的，当前大气中某个给定的充分混合的温室气体单位质量的辐射强迫。
ODS	指	消耗臭氧层物质（Ozone Depleting Substances），《蒙特利尔议定书》规定要淘汰的 ODS 物质主要包括氟氯化碳、哈龙、其他全卤化氟氯化碳、四氯化碳、甲基氯仿、氟氯烃、氟溴烃、甲基溴、溴氯甲烷等物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美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Sanmei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anme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淇翔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宇超	/
联系地址	浙江省武义县青年路 218 号	/
电话	0579-87649856	/
传真	0579-87649536	/
电子信箱	zq@sanmeichem.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武义县青年路21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住所的表述由“浙江省武义县城青年路胡处”变更为“浙江省武义县青年路 218 号”，实际公司住所未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武义县青年路 218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1200
公司网址	http://www.sanmeichem.com
电子信箱	zq@sanmeichem.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武义县青年路218号三美股份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美股份	603379	不适用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景昙路百大绿城西子国际 A 座 28-2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宪明、李翔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4,039,536,038.94	3,333,788,239.24	21.17	4,770,651,34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8,536,624.05	279,644,841.86	178.40	485,573,19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748,496,190.93	209,231,336.91	257.74	451,100,135.38

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863,907.93	483,813,048.71	46.52	628,726,701.65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41,177,295.74	5,892,485,705.60	9.31	5,709,667,982.73
总资产	7,140,168,177.79	6,728,954,607.88	6.11	6,429,774,730.84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	0.46	178.26	0.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0.46	176.09	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3	0.34	261.76	0.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1	4.83	增加7.78个百分点	8.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3	3.61	增加8.52个百分点	8.2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21.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178.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257.74%，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内销售单价大幅上涨所致。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46.52%，主要原因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增加9.31%、总资产同比增加 6.11%，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盈利所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58,608,904.06	1,081,735,753.11	999,073,013.02	1,000,118,36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292,124.48	229,404,517.40	177,175,960.99	217,664,02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4,335,459.55	219,763,151.96	174,445,830.72	199,951,74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26,386.76	23,532,776.56	155,800,023.43	392,404,721.1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626,386.09	-974,968.31	26,008.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73,595.36	11,152,792.39	17,591,763.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07,560.65	1,963,990.01	15,690,731.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0,705.66	744,233.02	919,441.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60,000.00	1,453,866.67	15,750,377.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4,088.17	79,672,728.58	-4,257,632.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38,382.80	23,599,137.41	11,247,629.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343.67		
合计	30,040,433.12	70,413,504.95	34,473,060.6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301,566.77	262,162,555.81	241,860,989.04	4,781,676.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125,884.48
应收账款融资	147,471,836.02	237,825,750.15	90,353,914.13	-
合计	167,773,402.79	499,988,305.96	332,214,903.17	4,907,560.65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情况

2024 年，国家对第二、三代氟制冷剂均实行生产配额管理，行业的供需格局、竞争格局进一步优化，公司制冷剂产品均价同比涨幅较大，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39,536,038.94 元，同比增长 21.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8,536,624.05 元，同比增长 178.4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8,496,190.93 元，同比增长 257.74%。

（二）项目建设情况

近年来，公司在原有氟化工产业基础上，积极完善上下游产业链一体化布局。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各项目建设，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福建东莹年产 6000 吨六氟磷酸锂及年产 100 吨五氟化磷项目，已建成六氟磷酸锂产能为 1500 吨/年(其中，六氟磷酸锂晶体产能为 1000 吨/年，六氟磷酸锂溶液产能为 500 吨(折固)/年)，前述产能已于 2024 年 10 月中旬进行了试生产。浙江三美 50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及 5000 吨/年聚偏氟乙烯项目，已基本完成主体建筑，进入设备安装阶段。

森田新材料 AHF 二期扩产项目、BOE 产能扩建项目，已完成设备安装。盛美锂电年产 3000 吨（折固）双氟磺酰亚胺锂项目，已基本完成相关技改工作。

同时，公司稳步推进浙江三美的科创中心(办公大楼)、智能分装及仓储项目、AHF 技改项目、催化剂项目、中试基地项目，重庆嘉利合氟化工一体化（一期）项目、甲烷氯化物及四氯乙烯技改项目等。

（三）安全环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环保工作，加强安全环保管理。定期对安全、环保设备设施进行检修与保养，做好更新与维护，降低安全环保风险。同时，抓好生产管理工作，开展安全隐患专项自查自纠行动、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行动等，加强对重大危险源、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的检查与管控，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对公司全体员工进行安全教育专项培训，开展消防技能竞赛、防护服穿戴竞赛、

火灾逃生疏散演练等活动，以提高整体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应对能力。公司积极开展危化品泄漏事故应急演练，以提高公司应对突发安全与环境事件的能力。

（四）主要产品产销及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量、收入、销售均价及原材料采购均价变动如下：

2024 年度主要产品产销量

主要产品	产量(吨)			外销量(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变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变动
氟制冷剂	162,574.97	156,530.37	3.86%	125,430.69	123,392.47	1.65%
氟发泡剂	19,273.70	20,001.27	-3.64%	9,394.12	8,848.42	6.17%
氟化氢	134,371.63	132,113.19	1.71%	68,790.87	75,256.46	-8.59%

注：公司产品外销量低于产量主要是部分产品内供作为下游产品原料使用所致。

2024 年度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和销售均价

主要产品	营业收入（万元）			销售均价（元/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变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变动
氟制冷剂	326,820.94	250,856.05	30.28%	26,055.90	20,329.93	28.17%
氟发泡剂	16,043.33	18,518.59	-13.37%	17,078.06	20,928.70	-18.40%
氟化氢	54,106.94	56,749.36	-4.66%	7,865.42	7,540.80	4.30%

2024 年度主要原材料采购均价

主要原材料（单位：元/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变动
萤石粉	3,234.34	2,965.12	9.08%
偏氯乙烯	6,228.57	7,038.36	-11.51%
三氯乙烯	3,757.40	5,389.08	-30.28%
四氯乙烯	3,998.99	4,383.58	-8.77%
氯仿	2,466.14	2,073.35	18.94%
硫酸	373.31	284.94	31.01%
二氯甲烷	2,613.00	2,505.21	4.30%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营氟制冷剂、氟发泡剂、氟化氢，行业情况具体如下：

HFCs 制冷剂为目前我国正在发展的第三代主流制冷剂，主要用于空调、冰箱、汽车等设备制冷系统。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我国 HFCs 生产量和消费量已于 2024 年以 2020-2022 年平均值为基础进行冻结，并于 2024 年对 HFCs 的生产和消费实行配额管理，将自 2029 年开始削减。根据生态环境部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发布的《中国履行<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国家方案（2025—2030 年）》，2029 年 1 月 1 日前，HFCs 受控用途使用量至少削减基线值的 10%，将优先在汽车、家电、工商制冷空调等重点行业开展削减活动。汽车行业自 2029 年 7 月 1 日起，禁止新申请公告的 M1 类车辆空调系统使用 GWP 值大于 150 的制冷剂；鼓励在电动汽车热系统领域开展自然工质制冷剂替代技术研发和应用。家电行业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禁止生产以 HFCs 为制冷剂的电冰

箱和冰柜产品；自2029年1月1日起，禁止生产用于国内销售的充注GWP值大于750制冷剂的房间空气调节器，家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除外；鼓励使用自然工质制冷剂。工商制冷空调行业自2029年1月1日起，禁止生产充注GWP 值大于750制冷剂的单元式空气调节机（额定制冷量或制热量≤12kW）、风管送风式空调（热泵）机组（额定制冷量或制热量≤12kW）；禁止生产或新建、扩建充注GWP值大于2500制冷剂的其他制冷设备或制冷系统（蒸发温度-50℃以下设备除外）；鼓励工业及冷链物流领域大中型制冷系统和轻型商用制冷设备使用自然工质制冷剂。

2024年是我国HFCs制冷剂配额管理政策实施的首个年度，市场运行呈现出阶段性特征。第一季度，各类HFCs制冷剂产品价格普遍实现修复性上涨；第二、第三季度，市场进入结构性分化阶段，不同品种表现有所差异；第四季度，市场整体价格再度上扬，各品种价格普遍上涨。从市场区域来看，前三季度内贸市场表现优于外贸市场，而第四季度外贸市场多品种实现快速追赶，内外贸报价趋同上涨。据产业在线数据，HFCs主流制冷剂品种R134、R125、R32、R410的2024年全年均价分别较2023年上涨33.5%、49.3%、105.2%、69.3%。

HCFCs为消耗臭氧层物质(ODS)，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我国于2013年正式实施HCFCs的生产和消费冻结，并对HCFCs的生产和消费实行配额管理，自2015年开始实施削减，至2025年削减基线值的67.5%，至2030年削减基线值的97.5%，并于2040年以后完全淘汰。根据生态环境部于2025年4月23日发布的《中国履行<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国家方案（2025—2030年）》，2030年1月1日前，除保留少量用于满足制冷空调维修等用途的需求外，所有行业完全淘汰HCFCs受控用途使用。工商制冷空调行业HCFCs使用量在2025年至少削减行业基线值的67.5%，自2027年1月1日起，禁止生产以HCFCs为制冷剂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自2030年1月1日起，禁止生产以HCFCs为制冷剂的工商制冷空调设备。

HCFC-22为第二代主流制冷剂，主要用于工商业、家庭空调系统及冰箱等设备制冷系统，由于主要增量市场被第三代HFCs制冷剂所替代，HCFCs制冷剂目前主要面向配套制冷设备的售后维修等存量市场，市场需求相对稳定。2024年，受到2025年削减预期影响，HCFC-22产品价格整体上行，据产业在线数据，HCFC-22全年均价较2023年上涨46.7%。原料用途方面：HCFC-22作为PTFE的原料，应用于石油化工管道防腐、线缆绝缘阻燃材料、防粘层、医用耗材、建筑材料等领域；HCFC-142b作为PVDF的原料，应用于建筑涂料、光伏背板膜、锂电材料粘结剂、化工管道防腐、线缆护套、水处理膜等领域；受下游需求影响，前述原料用途产品的2024年价格表现较为平稳。

HCFC-141b主要用作生产聚氨酯硬泡的发泡剂，下游市场包括建筑板材、房屋墙面保温防水喷涂泡沫、管道保温材料、家用电器（冰箱冰柜、消毒柜等）隔热层、冷藏集装箱、热水器等领域。2018年10月18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禁止生产以一氟二氯乙烷（HCFC-141b）为发泡剂的冰箱冷柜产品、冷藏集装箱产品、电热水器产品的公告》，自2019年1月1日起，任何企业不得使用HCFC-141b为发泡剂生产冰箱冷柜产品、冷藏集装箱产品、电热水器产品。2023年9月1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禁止生产以1,1-二氯-1-氟乙烷（HCFC-141b）为发泡剂的保温管产品、太阳能热水器产品的公告》，自2023年12月1日起，不得使用HCFC-141b为发泡剂生产保温管产品、太阳能热水器产品。2025年4月23日，生态环境部发布《中国履行<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国家方案（2025—2030年）》，自2026年1月1日起，禁止生产受控用途1,1-二氯-1-氟乙烷（HCFC-141b）。 除出口外，管控物质受控用途生产单位只能向已取得使用配额或已备案的销售、使用和维修单位销售管控物质。聚氨酯泡沫行业自2026年7月1日起，禁止生产以HCFC-141b为发泡剂的产品。挤出聚苯乙烯泡沫

行业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禁止生产以 HCFCs 为发泡剂的产品。电子、仪器、机械设备、医疗器械等工业领域清洗行业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禁止 HCFCs 作为溶剂和清洗剂使用。因此，HCFC-141b 已进入产品生命周期的末期，即将退出市场。

工业上常用硫酸和萤石粉作为原材料反应生产无水氟化氢，无水氟化氢是 HFCs、HCFCs 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同时也是氟化盐、氟精细化学品、氟聚合物等氟化工产品的重要基础原料。其水溶液氢氟酸主要用于金属、集成电路、显示屏、光伏等行业的清洗与蚀刻。氢氟酸价格受其供需格局、生产厂家开工率以及上游原材料萤石粉及硫酸价格的影响而上下波动。据百川盈孚统计，国内无水氟化氢产能 371.5 万吨，主要集中浙江、福建、江苏、江西、内蒙、山东和河南等地。由于行业供应过剩的局面难改，而需求发力有限，供需关系持续错位，叠加原料端萤石粉及硫酸方面的不断施压，2024 年国内氢氟酸企业的开工率长期处于中低位水平，行业利润较 2023 年显著降低。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氟碳化学品和无机氟产品等氟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氟碳化学品主要包括氟制冷剂和氟发泡剂，其中氟制冷剂主要包括 HFCs 制冷剂和 HCFCs 制冷剂，主要用于家庭和工商业空调系统以及冰箱、汽车等设备制冷系统；氟发泡剂主要是 HCFC-141b，主要用于聚氨酯硬泡的生产。公司无机氟产品主要包括无水氟化氢、氢氟酸等，主要用于氟化工行业的基础原材料或玻璃蚀刻、金属清洗及表面处理等。

公司核心业务及主要产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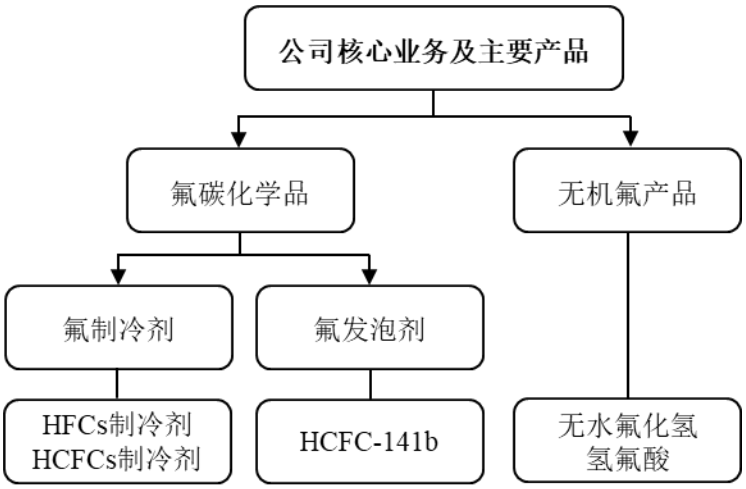

（1）氟制冷剂

①HFCs（氢氟烃）制冷剂

公司 HFCs 制冷剂主要包括 HFC-134a、HFC-125、HFC-32、HFC-143a 等单质制冷剂以及 R410A、R404A、R407C、R507 等混配制冷剂。该类制冷剂完全不破坏臭氧层，是目前主流的制冷剂品种。其中，HFC-134a 主要用作汽车空调系统的制冷剂，HFC-125、HFC-32、HFC-143a 主要用于生产混合制冷剂，包括 R410A（HFC-125/HFC-32 混合物）、R404A（HFC-125/HFC-143a/HFC-134a 混合物）、R407C（HFC-125/HFC-32/HFC-134a 混合物）等，其中 R410A、R407C 主要用作家用及工商空调制冷剂，R404A 主要用作工商低温制冷剂。公司目前拥有 HFC-134a 产能 6.5 万吨（其中 2024 年度用于制冷剂的生产配额 5.15 万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 23.88%）、HFC-125 产能 5.2 万吨（其中 2024 年度用

于制冷剂的生产配额3.15万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19.01%）、HFC-32产能4万吨（其中2024年度用于制冷剂的生产配额3.09万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11.27%）、HFC-143a产能1万吨（其中2024年度用于制冷剂的生产配额0.63万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13.81%），并以此为基础混配R410A、R404A、R407C、R507等混合制冷剂。HFCs制冷剂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产品。

②HCFCs（含氢氯氟烃）制冷剂

公司HCFCs制冷剂主要为HCFC-22，主要用作工商业、家庭空调系统及冰箱等设备制冷系统的制冷剂，也可用作生产聚四氟乙烯（PTFE）等含氟高分子化合物的原料；公司HCFCs制冷剂还包括HCFC-142b，也可用作生产聚偏氟乙烯（PVDF）的原料。HCFC-22和HCFC-142b属于ODS物质，我国已于2013年开始冻结其生产量并从2015年开始实施配额削减，其作为原料用途的生产量不受配额限制。公司现有HCFC-22产能1.44万吨（其中2024年度用于制冷剂的生产配额0.95万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5.29%）、HCFC-142b产能0.42万吨（其中2024年度用于制冷剂的生产配额0.17万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18.24%）。

（2）氟发泡剂

公司氟发泡剂产品为HCFC-141b，用作生产聚氨酯硬泡的发泡剂，主要应用于保温板材、保温管材、墙面保温喷涂材料等领域，也可以用于替代CFC-113作清洗剂，或作为生产聚偏氟乙烯（PVDF）等含氟高分子化合物和HFC-143a制冷剂的原料。HCFC-141b为ODS物质，我国已于2013年开始冻结其生产量并从2015年开始实施配额削减，其作为原料用途的生产量不受配额限制。公司现有HCFC-141b产能3.56万吨（其中2024年度用于发泡剂的生产配额1.45万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68.92%）。

（3）无机氟产品

公司无机氟产品主要为无水氟化氢（AHF）和氢氟酸（BHF）。无水氟化氢是氟制冷剂、氟聚合物、氟精细化学品、氟盐等所必需的氟来源，是氟化工行业必不可少的重要原材料。氢氟酸为无水氟化氢的水溶液，具有强腐蚀性，能迅速腐蚀玻璃等含硅材料，主要用于金属清理及表面处理以及集成电路工业中芯片、液晶显示器（TFT-LCD）行业中玻璃基板及太阳能电池行业中硅片表面的清洗与蚀刻。公司现有无水氟化氢产能22.10万吨，主要作为配套原料用于公司氟制冷剂和氟发泡剂的生产，在满足自用的前提下对外销售，并根据市场行情做好供产销平衡。

2、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为连续性生产，采取“产供销结合，适时调控产销量”的生产模式，即综合考虑原材料供应、产品市场销售及公司产能情况制定生产计划。

公司生产中心每年组织编制《年度目标分解（业务计划及重点工作计划）》指导全年的生产经营活动。营销中心根据市场销售预测、产品销售合同，考虑库存情况，于每月底制定下月的销售计划，经副总经理批准后，发放到生产中心，生产中心结合车间的生产能力，依据销售计划制定月度生产计划，生产计划做好后发至相关单位作为采购、生产等的依据。每周公司生产中心、采购中心、营销中心等部门召开产供销协调会议，适时调整月度生产计划并制定周生产安排。

（2）销售模式

公司具有完整的销售业务体系，由营销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的产销平衡、市场统筹等销售综合管理，营销中心下设综合部、市场部、国内贸易部、国际贸易部。公司子公司三美销售负责三美股份、江苏

三美、东莹化工所生产产品的销售；重庆信辰负责国内西部市场的开发建设；上海氟络负责东南亚市场的出口贸易及国内“三美牌”汽车制冷剂的品牌建设与销售；三美制冷负责“三美牌”家用空调制冷剂市场的品牌建设与销售；广东氟润负责广东省市场的市场开发建设。

公司在长期的经营过程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建立了广泛的客户群体，形成了稳定的销售渠道。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

（3）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要由采购中心寻找合适的供应商，通过对多个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供货状况、产品价格等方面综合考虑评定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建立《合格供方名录》。采购中心根据《月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编制《采购申请单》，并按计划在《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合格供方。采购中心根据市场信息进行比价采购，与供应商签订的具体采购合同内容包括采购金额、数量和供货日期，其中采购价格采取协商及招投标的方式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货物经质检部门验收后入库。

3、市场地位

公司深耕氟化工领域，已形成无水氟化氢与氟制冷剂、氟发泡剂自主配套的氟化工产业链，并成为行业内主要的供应商。公司现有 HFC-134a 产能 6.5 万吨、HFC-125 产能 5.2 万吨、HFC-32 产能 4 万吨、HFC-143a 产能 1 万吨，拥有 AHF 产能 22.10 万吨，HFCs 制冷剂和 AHF 产能位居行业前列；根据生态环境部公示的 2024 年度 HFCs 生产配额情况，公司 HFC-134a、HFC-125、HFC-32、HFC-143a 作为制冷剂用途的生产配额分别为 5.15 万吨 、3.15 万吨、3.09 万吨、0.63 万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比例分别为 23.88%、19.01%、11.27%、13.81%。此外，公司现有 HCFC-22 产能 1.44 万吨、HCFC-142b 产能 0.42 万吨、HCFC-141b 产能 3.56 万吨，其中根据生态环境部公示的 2024 年度 HCFCs 生产配额情况，公司 HCFC-22、HCFC-142b、HCFC-141b 作为制冷剂或发泡剂用途的生产配额分别为 0.95 万吨、0.17 万吨、1.45 万吨，占全国生产配额的比例分别为 5.29%、18.24%、68.92%。基于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公司先后参与了工业无水氟化氢、工业氢氟酸、汽车空调用 1,1,1,2-四氟乙烷（气雾罐型）等 7 个国家标准的制订、修订，为上述 7 个现行国家标准的主要起草人。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良好的产品质量及品牌优势

公司始终致力于氟制冷剂的生产经营，从成立之初即以顾客关注为焦点，秉承“不断改进，永不满足”的质量理念，制定了“行业争先、品牌创优、持续改进、客户满意”的质量方针，确立了“零报废、零返工、零退货、零投诉”的质量目标。为保证质量方针和目标的有效实现，公司建立起了强有力的质量保证体系，通过了 ISO9001、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汽车空调用 HFC-134a 的生产通过了 ISO/TS16949:2009 认证。公司先后参与了工业无水氟化氢、工业氢氟酸、汽车空调用 1,1,1,2-四氟乙烷（气雾罐型）等 7 个国家标准的制订、修订，为上述 7 个现行国家标准的主要起草人，其中由公司为主起草的《工业无水氟化氢》标准被批准为“浙江制造”标准。在长期的生产经营过程中，通过严格的质量控制和产品质量保证，公司产品获得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三美”牌商标被评为“浙江省著名商标”，“三美”牌氢氟酸及制冷剂 HCFC-22 产品被评为“浙江名牌产品”。

报告期内，三美股份荣获 2024 全球氟化工企业 TOP20、2024 中国氟化工上市公司 TOP10、2024 中国冷暖智造大奖“年度卓越品牌”（部件及材料类）、2024 基础化学原料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2024 石油和化工上市公司销售收入前 500、2024 石油和化工企业销售收入前 500、浙江出口名牌等荣誉，并被纳入中国海关贸易景气统计调查（出口）样本企业；福建东莹荣获“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全国模范职工之家”称号，并通过了福建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2、丰富的产品组合及营销优势

公司是氟制冷剂的专业制造商，氟制冷剂产品品类齐全，涵盖 HCFCs 类制冷剂（HCFC-22、HCFC-142b）、HFCs 类制冷剂（HFC-134a、HFC-125、HFC-143a、HFC-32，以及混配制冷剂 R410A、R404A、R407C、R507 等），丰富的产品组合能够满足客户对氟制冷剂的多样化需求。公司 HCFC-141b 发泡剂生产配额占全国比例 50%以上，具有明显的市场优势。

基于公司氟制冷剂丰富的产品组合，公司采取“部分产品为切入点，其他产品跟进渗透”的营销策略，通过一种或两种紧俏产品与客户进行沟通交流，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与发展潜力大、信用度高的优质客户建立起互信互利的长期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多种产品的一站式服务，解决了客户需要多家采购的困扰，同时也实现了企业内部各个产品销售淡旺季的互补平衡。

公司产品销售覆盖世界六大洲，能够向客户提供优质的销售服务，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依托垂直扁平的销售管理模式，为客户提供方便快捷高效的售前沟通、售后技术支持和非常规产品需求的快速解决方案，并定期与重要客户进行技术交流，不断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公司在国外客户相对集中的区域委派了销售代表，并进行频繁的定期拜访和沟通，深入了解当地文化、维护客户关系，从而在第一时间掌握政策变动和客户需求信息，及时为客户提供面对面的销售服务并协助客户处理有关问题。

专业的销售团队、灵活的营销理念和创造性的销售模式大大缩短了公司对市场、客户的响应时间，达到领先竞争对手、抢占市场先机、提升客户满意度的目的，在市场竞争中掌握了主动权，竞争实力显著提高。

3、绿色高效的生产工艺及 AHF 自产优势

公司多年来一直注重产品生产技术的革新与工艺的改进优化以降低原材料和能源的消耗，提高产品的投入产出率。公司生产工艺采用能量充分回收利用技术，以降低能源的消耗。公司主要产品 HFC-134a 和 HFC-125 的催化剂由公司自产，其具有较高的活性和使用寿命，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降低了公司催化剂采购成本。公司对生产过程进行精细化管理，实行降本增效考核，一方面对原材料和能源供应、设备维护进行严格管理，确保生产的连续性和均衡性；另一方面对各生产车间操作指标、产品质量、物耗、能耗情况进行严格考核，使得公司开机率、产品质量、投入产出比维持在较高水平。

AHF 是氟制冷剂的重要原料，占氟制冷剂的生产成本约 30%。公司拥有 22.10 万吨 AHF 的产能，可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及氢氟酸市场行情灵活排产，保障原料供应，抵御外部 AHF 市场变动风险。

4、团结高效的经营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经营管理团队，较高素质的技术研发人才，以及精通生产工艺的熟练技工队伍。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大部分自公司成立之初即在公司工作，积累了丰富的氟化工生产、销售和经营管理经验。另外，公司拥有良好的人才引进与培养体系，不断强化人才队伍梯队建设，夯实企业发展基础，满足各项战略发展需要。

公司于2022年实施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且2025年将实施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的发展和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利益一致，极大地调动了相关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同时，公司通过科学的考核体系和各项激励等有效手段不断激发员工在各自领域的创新积极性。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3,953.60万元，同比增长21.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7,853.66万元，同比增长178.4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0,886.39万元，同比增长46.52%；截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44,117.73万元，同比增长9.31%。主要指标分析如下：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039,536,038.94	3,333,788,239.24	21.17
营业成本	2,836,167,613.36	2,886,897,965.17	-1.76
销售费用	53,137,535.88	55,655,487.05	-4.52
管理费用	177,874,404.15	162,683,158.79	9.34
财务费用	-94,305,588.16	-123,945,881.0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80,948,868.53	53,058,156.83	5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863,907.93	483,813,048.71	46.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122,671.38	-715,371,959.3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97,132.37	-146,782,564.26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受第三代制冷剂配额影响，氟制冷剂产品价格上涨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部分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罐箱费用、出口佣金、股份支付等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折旧费用增加，业务招待费、股份支付减少，以及收购子公司重庆嘉利合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研发项目增加，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销售额增长，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的现金增加以及构建长期资产支出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回购公司股份支付现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详见以下分析和说明。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工行业	3,973,773,545.35	2,785,861,466.14	29.89	21.68	-1.60	增加16.5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氟制冷剂	3,268,209,429.29	2,173,142,121.64	33.51	30.28	-1.99	增加21.90个百分点
氟发泡剂	160,433,313.30	81,246,551.70	49.36	-13.37	-2.22	减少5.77个百分点
氟化氢	541,069,372.00	528,244,068.50	2.37	-4.66	0.22	减少4.75个百分点
其他	4,061,430.76	3,228,724.30	20.50	-8.02	-14.17	增加5.70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	2,760,646,162.11	1,913,293,851.76	30.69	44.79	12.49	增加19.90个百分点
国外	1,213,127,383.24	872,567,614.38	28.07	-10.73	-22.80	增加11.24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	1,867,965,492.36	1,385,536,500.97	25.83	37.10	11.33	增加17.17个百分点
经销	2,105,808,052.99	1,400,324,965.17	33.50	10.65	-11.74	增加16.8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产品：氟制冷剂收入同比增长主要是受第三代制冷剂生产配额实施的影响，产品供需关系改变，产品价格明显上升；氟发泡剂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因产品替代加快下游客户需求量下降同时受到其他厂家低价货源冲击；氟制冷剂与发泡剂的营业成本同比下降主要是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所致。

分地区、分销售模式：国外、经销营业成本同比下降主要是报告期内因受第三代制冷剂生产配额实施以及国内空调行业需求向好影响，国外地区及经销模式的销售量下降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氟制冷剂	吨	162,574.97	125,430.69	15,350.59	3.86	1.65	-16.67
氟发泡剂	吨	19,273.70	9,394.12	1,803.27	-3.64	6.17	-16.72
氟化氢	吨	134,371.63	68,790.87	3,955.49	1.71	-8.59	14.36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部分产品内供作为下游产品原料使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	直接材料	2,179,017,844.69	78.21	2,189,123,790.28	77.32	-0.46	
	人工费用	64,909,495.55	2.33	74,802,476.02	2.64	-13.23	
	制造费用	325,287,783.08	11.68	292,702,988.99	10.34	11.13	
	能源成本	216,646,342.82	7.78	274,581,079.56	9.70	-21.1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氟制冷剂	直接材料	1,658,306,646.33	59.52	1,651,650,897.70	58.34	0.40	
	人工费用	49,615,523.74	1.78	60,145,596.50	2.12	-17.51	
	制造费用	290,847,656.78	10.44	269,743,386.09	9.53	7.82	
	能源成本	179,821,296.11	6.45	235,754,018.21	8.33	-23.73	
氟发泡剂	直接材料	63,299,265.25	2.27	70,578,077.88	2.49	-10.31	
	人工费用	2,164,289.79	0.08	2,471,108.53	0.09	-12.42	
	制造费用	5,444,962.10	0.20	4,823,223.91	0.17	12.89	
	能源成本	4,889,033.25	0.18	5,221,110.74	0.18	-6.36	
氟化氢	直接材料	454,183,208.81	16.30	463,133,095.35	16.36	-1.93	
	人工费用	13,129,682.02	0.47	12,185,770.99	0.43	7.75	
	制造费用	28,995,164.20	1.04	18,136,378.99	0.64	59.87	
	能源成本	31,936,013.46	1.15	33,605,950.61	1.19	-4.97	
其他	直接材料	3,228,724.30	0.12	3,761,719.35	0.13	-14.1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93,134.4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3.0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87,713.18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4.3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26,155.41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0.23%。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53,137,535.88	55,655,487.05	-4.52
管理费用	177,874,404.15	162,683,158.79	9.34
研发费用	80,948,868.53	53,058,156.83	52.57
财务费用	-94,305,588.16	-123,945,881.09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0,948,868.5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80,948,868.5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7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7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9
本科	97
专科	138
高中及以下	3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60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07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69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36
60 岁及以上	7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率（%）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863,907.93	483,813,048.71	46.52	主要是本期销售额增长，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122,671.38	-715,371,959.33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的现金增加以及构建长期资产支出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97,132.37	-146,782,564.26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回购公司股份支付现金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2,162,555.81	3.67	20,301,566.77	0.30	1,191.34	主要是本期增加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37,825,750.15	3.33	147,471,836.02	2.19	61.27	主要是本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3,268,328.72	0.61	24,547,820.32	0.36	76.26	主要是本期增资重庆嘉利合实现控股合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5,296,093.19	0.35	68,019,478.95	1.01	-62.81	主要是本期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32,835,509.55	3.26	401,851,495.26	5.97	-42.06	主要是本期增资重庆嘉利合实现控股合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	675,430,013.36	9.46	228,880,814.12	3.40	195.10	主要是本期对聚全氟乙丙烯及聚偏氟乙烯等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505,250,966.77	7.08	340,221,077.28	5.06	48.51	主要是本期新购入土地使用权同时因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土地使用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6,013,962.64	5.27	171,410,315.67	2.55	119.36	主要是本期新增子公司重庆嘉利合，在建项目的预付设备款金额较大所致。
应付票据	24,000,000.00	0.34	344,992,714.55	5.13	-93.04	主要是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减少，上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64,421,647.81	0.90	10,753,647.51	0.16	499.07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库存股	152,286,815.70	2.13	55,829,326.00	0.83	172.77	主要是本期回购股份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32,221.3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0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质押
合计	10,000,000.00	

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质押的定期存款	10,000,00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氟碳化学品和无机氟产品等氟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产品主要为氟制冷剂、氟发泡剂、氟化氢。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产品相关的主要行业政策及变动如下：

1）1991年，中国加入《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2007年，《蒙特利尔议定书》第19次缔约方会议通过关于加速淘汰HCFCs的调整案，调整后的HCFCs削减时间表如下：

进度	发达国家（第2条款国）	发展中国家（第5条款国）
基线值	1989年CFCs的2.8%+1989年HCFCs	2009-2010年HCFCs平均值
冻结	2004年	2013年
削减进度	2010年削减75%	2015年削减10%
	2015年削减90%	2020年削减35%
	2020年削减99.5%，仅留0.5%供2020-2030年的维修使用	2025年削减67.5%
	2030年以后完全淘汰	2030年削减97.5%，仅留2.5%供2030-2040年的维修使用
	/	2040年以后完全淘汰

2013年，我国正式实施ODS用途HCFCs的生产和消费冻结，并对HCFCs的生产和消费实行配额管理，ODS用途HCFCs总生产配额43.4万吨，其中国内ODS用途生产配额31.6万吨，用作原料用途的生产量不受配额限制。

2）2010年4月8日，为履行《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和《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规定的义务，国务院颁布《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2018年3月19日修订），规定：

国家对消耗臭氧层物质的生产、使用、进出口实行总量控制和配额管理。消耗臭氧层物质的生产、使用单位应当于每年10月31日前向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书面申请下一年度的生产或使用配额，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根据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年度生产、使用配额总量和申请单位生产、使用相应消耗臭氧层物质的业绩情况，核定申请单位下一年度的生产或使用配额，并于每年12月20日前完成审查，符合条件的，核发下一年度的生产或使用配额许可证，予以公告。国家对进出口消耗臭氧层物质予以控制，并实行名录管理。进出口列入《中国进出口受控消耗臭氧层物质名录》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单位，应当向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进出口管理机构申请进出口配额。

3）2010年9月27日，环保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联合发布《中国受控消耗臭氧层物质清单》，包括第五类含氢氯氟烃物质（HCFCs），主要用途为制冷剂、发泡剂、灭火剂、清洗剂、气雾剂等，2013年生产和使用分别冻结在2009和2010年两年平均水平，2015年在冻结水平上削减10%，2020年削减35%，2025年削减67.5%，2030年实现除维修和特殊用途以外的完全淘汰。

4）2013年8月7日，环保部发布《关于加强含氢氯氟烃生产、销售和使用管理的通知》，就HCFCs生产、销售、使用配额和备案管理事项做出规定：

所有HCFCs生产企业必须持有生产配额许可证，受控用途年使用量在100吨以上的使用企业必须持有HCFCs使用配额许可证，并在配额范围内组织生产和使用。环保部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及我国HCFCs淘汰计划，确定HCFCs年度生产、使用配额总量和分配方案。生产企业需要调整或交易配额的，应当向环保部提出申请，获得批准后可进行调整或交易。生产企业生产量包括受控用途生产量和原料用途生产量，用作原料用途的生产量不受生产配额限制。受控用途生产量包括用于国内使用的生产量（内用生产配额）和用于出口的生产量。生产企业年末HCFCs库存较年初增加的，增量部分将被视作当年用于国内使用的受控用途生产量。内用生产配额可以用于出口，但本应出口的HCFCs不得转销国内或增加企业库存。

HCFCs及其混合物的销售企业应当办理销售备案。销售企业包括生产企业、经销商和进出口商。持有HCFCs生产配额许可证的生产企业，自动获得销售备案。使用HCFCs作为原料用途的企业，应按照实际需求量在环保部办理使用备案，备案量不得超过经地方环保部门验收合格的生产装置能力。HCFCs受控用途年使用量在100吨以下的使用企业应在本地省级环保部门进行使用备案。在环保部备案的企业，应于每年10月31日前提交下一年度的备案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我部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放原料用途使用备案证明或销售备案证明。不予备案或未经备案的原料用途使用企业或销售企业，不得使用HCFCs或进行HCFCs及其混合物的销售。

5）2014年，欧盟颁布F-gas（含氟气体）法规（REGULATION(EU) No517/2014），规定任何企业如果想在欧盟市场投放F-gas，必须先申请获得相应配额，同时制定了HFCs削减时间表：

进度	欧盟
基线值	2009 -2012年欧盟市场投放HFCs折算为CO2总量的平均值
冻结	2015年
削减进度	2016-2017年削减7%
	2018-2020年削减37%
	2021-2023年削减55%
	2021-2023年削减69%
	2027-2029年削减76%
	2030年削减79%

6）2016年，《蒙特利尔议定书》第28次缔约方会议通过关于削减HFCs的基加利修正案，HFCs削减时间表如下：

进度	第2条款国		第5条款国	
	大部分发达国家	俄罗斯、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大部分发展中国家（含中国）	印度、沙特阿拉伯、巴基斯坦、科威特、巴林、伊朗、伊拉克、阿曼、卡塔尔、阿联酋
基线值	2011-2013年HFCs平均值+HCFCs基线值的15%	2011-2013年HFCs平均值+HCFCs基线值的25%	2020-2022年HFCs平均值+HCFCs基线值的65%	2024-2026年HFCs平均值+HCFCs基线值的65%
冻结	/	/	2024年	2028年
削减进度	2019年削减10%	2020年削减5%	2029年削减10%	2032年削减10%
	2024年削减40%	2025年削减35%	2035年削减30%	2037年削减20%
	2029年削减70%	2029年削减70%	2040年削减50%	2042年削减30%
	2034年削减80%	2034年削减80%	2045年削减80%	2047年削减85%

	2036年削减85%	2036年削减85%	/	/

基加利修正案已于2019年1月1日生效。

7）2018年1月23日，环保部发布《关于生产和使用消耗臭氧层物质建设项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规定：禁止新建、扩建生产和使用作为制冷剂、发泡剂、灭火剂、溶剂、清洗剂、加工助剂、气雾剂、土壤熏蒸剂等受控用途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建设项目；改建、异址建设生产受控用途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建设项目，禁止增加消耗臭氧层物质生产能力；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化工原料用途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建设项目，生产的消耗臭氧层物质仅用于企业自身下游化工产品的专用原料用途，不得对外销售；新建、改建、扩建副产四氯化碳的建设项目，应当配套建设四氯化碳处置设施。

8）2018年10月18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禁止生产以一氟二氯乙烷（HCFC-141b）为发泡剂的冰箱冷柜产品、冷藏集装箱产品、电热水器产品的公告》，自2019年1月1日起，任何企业不得使用HCFC-141b为发泡剂生产冰箱冷柜产品、冷藏集装箱产品、电热水器产品。

9）2018年11月7日，国家统计局发布《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氟制冷剂（零ODP，低GWP）列入该《分类》的重点产品和服务目录。

10）2019年6月13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多部门联合发布《绿色高效制冷行动方案》，提出：加快制修订制冷行业用环保制冷剂产品标准和安全标准，促进低温室效应潜能值（GWP）制冷剂的推广应用；在主要制冷产品能效标识上试行增加能效“领跑者”、制冷剂GWP等信息；加大环保制冷剂的研发，积极推动制冷剂再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严格落实《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和《蒙特利尔议定书》，引导企业加快转换为采用低GWP制冷剂的空调生产线，加速淘汰氢氯氟碳化物（HCFCs）制冷剂，限控氢氟碳化物（HFCs）的使用；鼓励制冷产品生产企业创建绿色工厂，严格控制生产过程中制冷剂的泄漏和排放；推动落实《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及其《巴黎协定》和《蒙特利尔议定书》，提高能效、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削减HFCs。

11）2019年10月30日，国家发改委颁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规定：消耗臭氧潜能值（ODP）为零、全球变暖潜能值（GWP）低的消耗臭氧层物质（ODS）替代品，采用新型制冷剂替代氢氯氟烃-22（HCFC-22或R22）的空调器开发、制造，采用新型发泡剂替代氢氯氟烃-141b（HCFC-141b）的家用电器生产，采用新型发泡剂替代氢氯氟烃-141b（HCFC-141b）的硬质聚氨酯泡沫的生产与应用，为鼓励类；新建氟化氢（HF，企业下游深加工产品配套自用、电子级及湿法磷酸配套除外），没有副产三氟甲烷配套处置设施的二氟一氯甲烷生产装置，以含氢氯氟烃（HCFCs）为制冷剂、发泡剂、灭火剂、溶剂、清洗剂、加工助剂等受控用途的聚氨酯硬泡生产线，为限制类；单线产能5000吨/年以下工艺技术落后和污染严重的氢氟酸生产装置，含氢氯氟烃（HCFCs，作为自身下游化工产品的原料且不对外销售的除外）生产装置，以一氟二氯乙烷（HCFC-141b）为发泡剂生产冰箱冷柜产品、冷藏集装箱产品、电热水器产品，为淘汰类。

12）2019年10月31日，生态环境部发布《组合聚醚中HCFC-22、CFC-11和HCFC-141b等消耗臭氧层物质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HJ 1057-2019）、《硬质聚氨酯泡沫和组合聚醚中CFC-12、HCFC-22、CFC-11和HCFC-141b等消耗臭氧层物质的测定 便携式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HJ 1058-2019），两项均为国家环境保护标准，以加强对消耗臭氧层物质的监管。

13）2020 年 5 月 21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消耗臭氧层物质和氢氟碳化物管理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社会意见，系对《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的修订，将氢氟碳化物（HFCs）纳入管控范围，并对 ODS 和 HFCs 生产单位，回收、再生利用和销毁单位的违法排放提出了严格管理要求，明确规定了违反 ODS、HFCs 减排和无害化处置义务的法律责任等。

14）2020 年 12 月 27 日，国家发改委、商务部发布《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 年版）》，其中包括：高纯电子级氢氟酸（9N 以上）、氟化氢生产，环境友好型含氟制冷剂、清洁剂、发泡剂生产。

15）2021 年 6 月 17 日，我国正式接受《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该修订案已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对我国正式生效（暂不适用于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16）2021 年 10 月 8 日，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修订发布了《中国受控消耗臭氧层物质清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环境保护部、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10 年第 72 号同时废止。

17）2021 年 12 月 28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严格控制第一批氢氟碳化物化工生产建设项目的通知，根据《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严格控制部分 HFCs 化工生产建设项目、加强相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各地不得新建、扩建附件所列用作制冷剂、发泡剂等受控用途的 HFCs 化工生产设施（不含副产设施），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已通过审批的除外；已建成的 HFCs 化工生产设施(HFCs-32、134a、125、143a、245fa)，需要进行改建或异址建设的，不得增加原有 HFCs 生产能力或新增上述 HFCs 产品种类。

18）2023 年 9 月 1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禁止生产以 1,1-二氯-1-氟乙烷（HCFC-141b）为发泡剂的保温管产品、太阳能热水器产品的公告》，为履行《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和《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根据《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和中国聚氨酯泡沫行业含氢氯氟烃（HCFCs）淘汰计划要求，保温管行业、太阳能热水器行业将全面禁止 1,1-二氯-1-氟乙烷（HCFC-141b）的使用。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不得使用 HCFC-141b 为发泡剂生产保温管产品、太阳能热水器产品。

19）2023 年 9 月 1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禁止生产以含氢氯氟烃（HCFCs）为硅油稀释剂或清洗剂的一次性医疗器械产品的公告》，为履行《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和《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根据《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和中国清洗行业含氢氯氟烃（HCFCs）淘汰计划要求，一次性医疗器械行业将全面禁止含氢氯氟烃（HCFCs）作为硅油稀释剂或清洗剂的使用。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不得生产以 HCFCs 为硅油稀释剂或清洗剂的一次性医疗器械产品。

20）2023 年 11 月 6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2024 年度氢氟碳化物配额总量设定与分配方案》，按照《基加利修正案》有关规定，我国 HFCs 生产和使用的基线值，以吨二氧化碳当量（tCO2）为单位，分别为基线年（2020—2022 年）我国 HFCs 的平均生产量和平均使用量，再分别加上含氢氯氟烃（HCFCs）生产和使用基线值的 65%。据此，确定我国 HFCs 生产基线值为 18.53 亿 tCO2、HFCs 使用基线值为 9.05 亿 tCO2（含进口基线值 0.05 亿 tCO2）。

21）2024年7月8日，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严格控制氢氟碳化物化工生产建设项目的通知》，根据《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严格控制第二批13种氢氟碳化物（HFCs）化工生产建设项目、加强全部18种HFCs化工生产设施的环境管理。自2024年8月1日起，各地不得新建、扩建附件1所列用作制冷剂、发泡剂等受控用途的HFCs化工生产设施（不含生产过程中附带产生HFCs的化工生产设施，即副产设施），本通知执行之日前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已通过审批的除外；已建成的附件2所列用作受控用途的HFCs化工生产设施，需要进行改建或异址建设的，不得增加原有HFCs生产能力，也不得新增附件2所列用作受控用途的HFCs产品种类。附件2所列用作受控用途的HFCs化工生产设施进行试生产期间产生的HFCs应纳入配额管理。副产附件2所列HFCs的化工生产设施，其产生的HFCs用作受控用途也应纳入配额管理；未取得配额的，只能用作原料用途或者销毁处置，不得直接排放。

(2).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营氟制冷剂、氟发泡剂、氟化氢，行业情况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 产品与生产

(1).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中的“2、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AHF	氟化氢	萤石、硫酸	氟化工	制造成本、市场供需关系
HCFC-22	氟制冷剂	AHF、氯仿	空调、氟化工	制造成本、市场供需关系
HCFC-141b	氟发泡剂	AHF、偏氯乙烯	发泡剂、清洗剂	制造成本、市场供需关系
HCFC-142b	氟制冷剂	AHF、HCFC-141b	混配工质	制造成本、市场供需关系
HFC-143a	氟制冷剂	AHF、HCFC-141b	混配工质	制造成本、市场供需关系
HFC-134a	氟制冷剂	AHF、三氯乙烯	汽车空调、商业和工业用制冷系统	制造成本、市场供需关系
HFC-125	氟制冷剂	AHF、四氯乙烯	混配工质、空调	制造成本、市场供需关系
HFC-32	氟制冷剂	AHF、二氯甲烷	混配工质、空调、冰箱	制造成本、市场供需关系

(3).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投入专项资金、组建研发团队开展研发项目 32 项，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产品 AHF、HFC-125、HFC-134a、HFC-32、HCFC-22，针对生产装置、生产控制系统、生产过程控制及工艺、催化剂性能等的优化改进，同时开展副产品处理、发泡剂及含氟精细化学品等新产品的开发储备工作。公司及子公司与湖州师范学院、江苏理工学院开展了“合成新型环保制冷剂 HFO-1234yf 的小试、模式放大及中试产业化”、“R134a 循环冷却水的阻垢剂的研发”、“含氟废水深度处理关键技术研发”等合作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授权专利 123 项，包括发明专利 59 项、实用新型专利 64 项；在审专利申请 20 项，均为发明专利。授权及在审专利主要集中于 AHF、HFC-125、HFC-134a、HFC-32、HCFC-22、HCFC-141b 等公司主营产品生产过程、设备、催化剂及三废、副产品处置、环保设施等领域的创新应用，为公司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同时，储备了制备新型环保制冷剂（2,3,3,3-四氟丙烯）、新型环保发泡剂（1-氯-3,3,3-三氟丙烯）、含氟聚合物(聚全氟乙丙烯、聚偏氟乙烯)和含氟精细化学品(双氟磺酰亚胺锂、六氟磷酸锂、全氟己酮)的专利，为公司巩固主营业务以及延伸下游产业链做好准备。

(4).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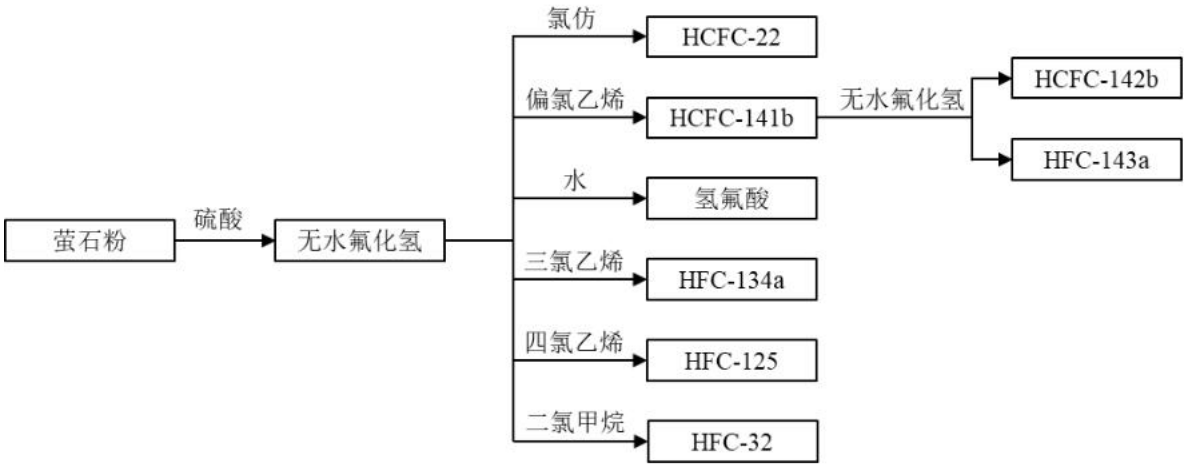

①AHF 工艺流程简图

AHF（无水氟化氢）生产装置以浓硫酸和萤石粉为原料，经高温加热及螺旋搅拌，反应制得 HF 气体，经一系列净化、冷凝、精制工序，生产 AH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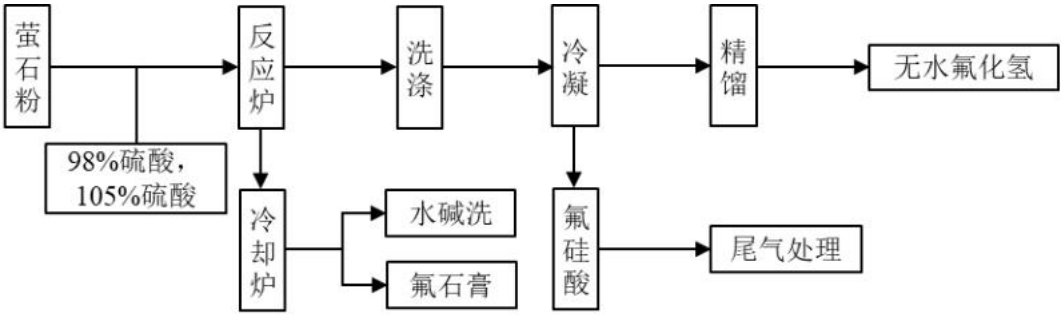

②HCFC-22 工艺流程简图

氯仿与 AHF 在催化剂作用下进行氟化反应，反应生成物经回流、冷凝，粗产品进入 HCl 精馏塔。塔顶部排出 HCl、HFC-23 及微量 HCFC-22 等轻组分经石墨吸收塔吸收制成 31%工业盐酸，HCl 精馏塔釜的 HCFC-22、少量 HF、微量 HCl 等经冷却、水洗塔、碱洗系统。碱洗后的产物流进入 HCFC-22 精馏塔，HCFC-22 从塔顶至 HCFC-22 冷凝器冷却后用泵送至 HCFC-22 日贮槽，HCFC-22 精馏塔釜中少量的 HCFC-22、R21 和水作为残液，排回残液贮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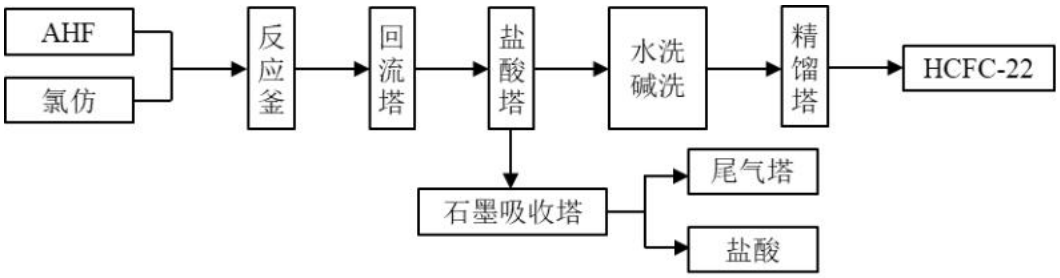

③HCFC-141b 工艺流程简图

HCFC-141b 是利用 AHF 与偏氯乙烯（VDC），在已加入复合催化剂的合成反应釜中，进行液相催化加成反应而制得。通过加热、冷凝、分层、精制、干燥，得到符合相关标准的 141b 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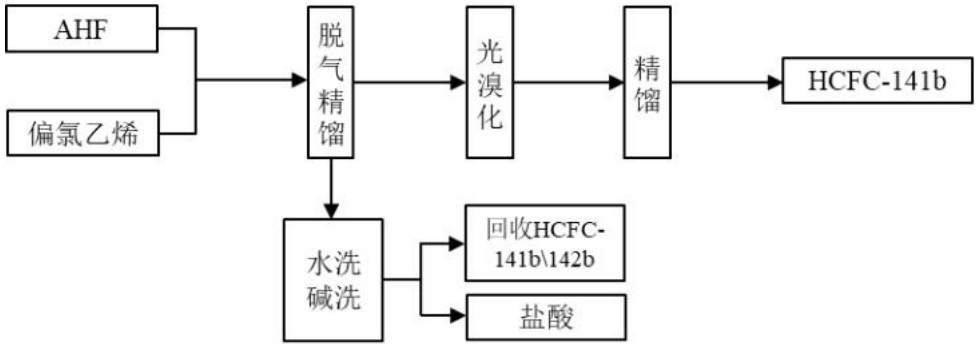

④HCFC-142b 和 HFC-143a 工艺流程简图

生产工艺采用 HCFC-141b 液相催化氟化法：HCFC-141b 粗品与 AHF 在催化剂的作用下，经反应釜反应，生产成 HCFC-142b 和 HFC-143a，可以通过控制 AHF 和 HCFC-141b 投入料配比和反应釜压力调节 HCFC-142b 和 HFC-143a 的成品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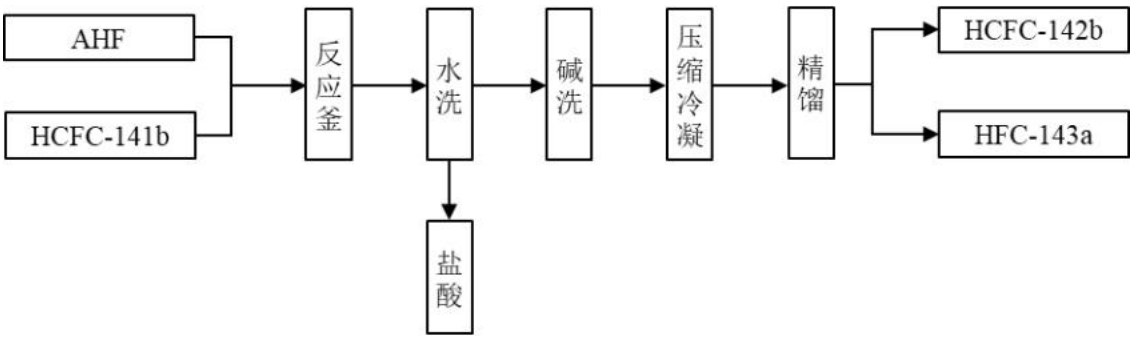

⑤HFC-134a 工艺流程简图

以 AHF 和三氯乙烯为原料，在催化剂的作用下，经气相反应，第一步进行加成和取代反应生成 HCFC-133a，然后在更高的温度下进一步氟化生成 HFC-134a。第一步和第二步反应同时副产 HCl 气体,经干法分离后送盐酸吸收装置；粗产品 HFC-134a 经水洗（同时可得 15～50%氢氟酸副产品）、碱洗、脱气、精馏、干燥后，最终得到合格的 HFC-134a 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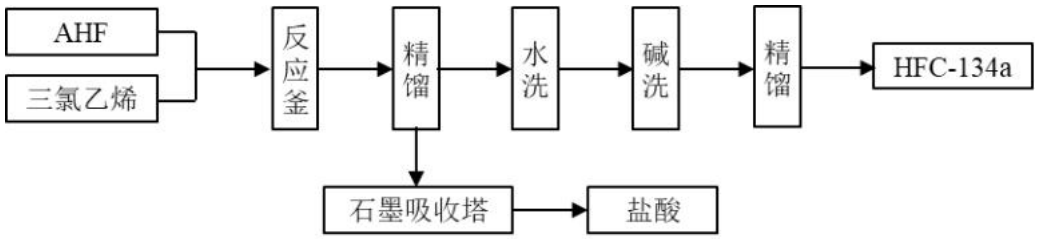

⑥HFC-125 工艺流程简图

以 AHF 和四氯乙烯为原料，在催化剂的作用下，经气相反应，第一步进行加成和取代反应生成 HCFC 类中间产物，然后在更高的温度下进一步氟化生成 HFC-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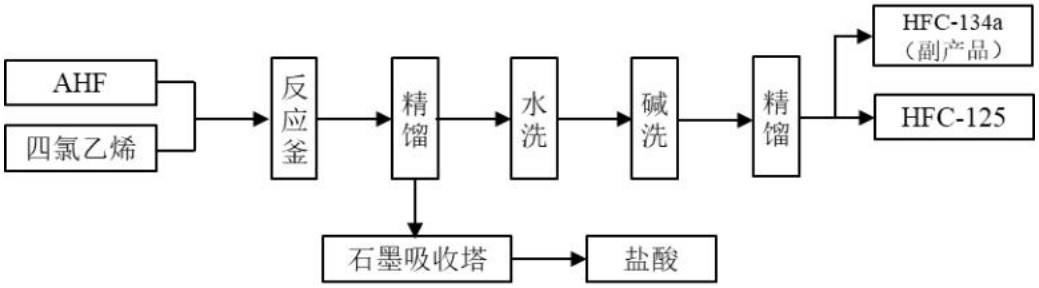

⑦HFC-32 工艺流程简图

以 AHF 和二氯甲烷为原料，在催化剂作用下，经液相法，通过取代反应得到 HFC-32，同时得到副产盐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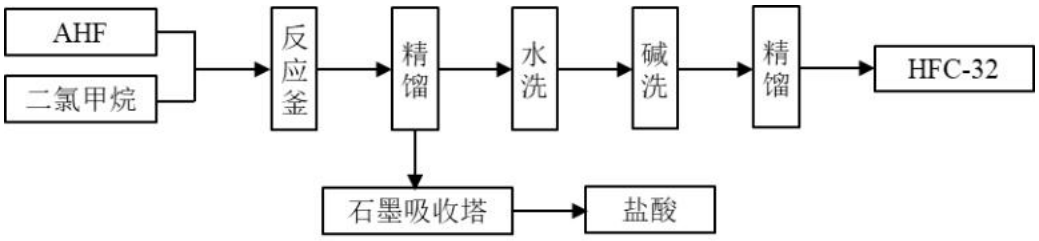

(5)．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AHF	221,000 吨	60.80	59,000 吨	482.20	无
HCFC-22	14,400 吨	79.68	无	/	无
HCFC-141b	35,610 吨	54.12	无	/	无
HCFC-142b	4,176 吨	30.68	无	/	无
HFC-143a	10,000 吨	62.32	无	/	无

HFC-134a	65,000吨	72.21	无	/	无
HFC-125	52,000吨	45.40	无	/	无
HFC-32	40,000吨	76.76	45,000吨	/	无

注：2024年度，国家生态环境部对公司的HCFCs、HFCs产品均已实施配额管理，即相关产品的配额用途产量受当年获发的生产配额量限制，对各产品的产能利用率有所影响；且部分产量内供作为下游产品原料使用以及作为原材料对外出售。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三美9万吨AHF技改项目正在建设中，建成后AHF产能将由3.1万吨增加至9万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萤石粉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9.08	292,610.88吨	291,168.28吨
偏氯乙烯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11.51	16,452.60吨	16,456.04吨
三氯乙烯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30.28	62,103.62吨	61,317.94吨
四氯乙烯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8.77	34,768.98吨	34,858.46吨
氯仿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18.94	16,629.97吨	16,777.95吨
硫酸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31.01	407,123.41吨	353,842.47吨
二氯甲烷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4.30	52,803.76吨	51,393.49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报告期内部分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较上年有不同程度下降，降低了公司营业成本；原材料的成本占公司主营产品成本的比重达78.21%，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营业成本具有重大影响。

(2).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气态天然气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12.21	1,981.05万立方	1,980.31万立方
液态天然气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3.04	0.45万吨	0.44万吨
蒸汽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4.24	32.59万吨	32.59万吨
电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5.88	16,667.65万度	16,667.65万度
煤	议价采购	货到付款	-17.78	5.74万吨	5.65万吨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报告期内大部分能源的采购单价较上年均有不同程度下降，降低了公司营业成本；能源的成本占公司主营产品成本的比重达7.78%，主要能源价格变动对公司营业成本具有一定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氟制冷剂	326,820.94	217,314.21	33.51	30.28	-1.99	增加21.90个百分点	/
氟发泡剂	16,043.33	8,124.66	49.36	-13.37	-2.22	减少5.77个百分点	/
氟化氢	54,106.94	52,824.41	2.37	-4.66	0.22	减少4.75个百分点	/
其他	406.14	322.87	20.50	-8.02	-14.17	增加5.70个百分点	/

(2).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直销	186,796.55	37.10
经销	210,580.81	10.65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同比增减（%）
13,130.00	22,588.24	-41.87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重庆嘉利合	氯化物、液碱等的生产与销售	否	收购	9,210.00	69.9286	是	不适用	自有资金	不适用	无	已完成	/	-1,230.82	否	/	/
合计	/	/	/	9,210.00	/	/	/	/	/	/	/	/	-1,230.82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银行理财产品	20,301,566.77	524,006.68	0	0	952,500,000.00	816,080,000.00	69,824,620.72	227,070,194.17
结构性存款	0	92,361.64	0	0	35,000,000.00	0	0	35,092,361.64
应收账款融资	147,471,836.02	0	0	0	0	0	90,353,914.13	237,825,750.15
合计	167,773,402.79	616,368.32	0	0	987,500,000.00	816,080,000.00	160,178,534.85	499,988,305.9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	氟制冷剂、氟化氢的生产、销售	100.00	45,000.00	90,609.88	88,437.86	103,085.49	22,177.26
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	氟制冷剂、氟化氢的生产、销售	100.00	1,000.00	99,215.30	83,768.92	126,363.06	19,231.53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目前氟制冷剂以第三代HFCs为主流，主要用于空调、汽车等增量市场；第二代HCFCs主要用于配套空调的售后维修等存量市场。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我国HFCs生产量和消费量以2020-2022年平均值为基础，于2024年冻结，并将在2029年削减10%，到2035年削减30%，到2040年削减50%，到2045年削减80%。2024年，我国进入HFCs制冷剂配额期首年，产业竞争格局得到改善，制冷剂行业基本面整体趋势良好；受到制冷剂配额落地、行业库存改善、空调等下游行业需求增长等有利因素推动，氟制冷剂的利润空间被打开，氟制冷剂销售均价、销量均同比上升。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长期发展目标是成为国内外一流的制冷剂、发泡剂、电子级高纯化学品及基础氟化学品制造商，“三美”品牌成为氟化工领域的全球化品牌。重点发展HFCs制冷剂、发泡剂、氟聚合物及氟精细化学品，并通过自主创新、合作研发，形成第四代制冷剂、发泡剂产品的生产能力和市场基础，具备部分氟聚合物产品及氟精细化学品的技术和市场竞争力。

公司将加强战略规划，依托新材料产业园的资源优势、现有产品、品牌和资金优势，以含氟新材料为主要方向，在现有产业布局基础上，延伸氟化工产业链，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目前，公司已布局的项目有：年产 3,000t/a（一期为 500t/a）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项目、5,000t/a 聚全氟乙丙烯（FEP）及 5,000t/a 聚偏氟乙烯（PVDF）项目、6,000t/a 六氟磷酸锂（LiPF6）及 100t/a 高纯五氟化磷（PF5）项目、1,200t/a 六氟乙烷(R116)项目、52,000t/a 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氟化工一体化项目等。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将从生产、营销、安全环保以及项目建设等方面着手，努力做好经营管理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要全面完成年度生产计划。生产调度部门和营销中心要加强沟通与协作，制定科学精准的月度和周生产计划；各生产基地服从母公司的统一安排和调度，落实和执行生产计划；对于生产运行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各部门单位应及时给予支持和帮助。设备动力、生产等部门单位，要常态化地对各产品线装置运行情况进行梳理，精准把握产线状态，做好技术准备和预案，应对突发问题；与营销、采购等部门做好沟通，完善常规的维修和更换计划；对临时性检修任务，要集中优势力量，安全、高效地完成检修任务，保障生产计划的完成。同时，各生产基地要做好 HFCs 的配额管控工作。

2、要抓实市场营销工作。公司将积极收集市场信息，关注行业趋势和市场动态，加强市场定位，抓住市场机会；做好客户关系管理工作，在维护好现有客户的同时，通过客户定位和个性化服务，积极开发新客户；通过制冷剂展会、经销商等渠道，做好三美品牌宣传工作，不断提升三美品牌的影响力，建立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努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强营销人才队伍的建设，优化营销队伍结构，激发营销团队自驱力；增强应收款的风险意识，确保货款及时回收，提高资金回笼率。

3、要全方位提升安全环保工作水平。安全环保工作在化工企业可持续发展中至关重要，不容忽视。要牢固树立安全环保发展的理念，进一步落实各级安全环保工作主体责任；要严格落实隐患排查和治理制度，提高隐患排查和治理质量，切实做到隐患闭环管理，全方位夯实安全防线；要优化应急设施设备配置，及时更新应急预案，强化应急演练，全面提升员工的应急能力；要抓好安全、环保培训教育，通过线上培训、全员培训、赴外培训等方式，增强安全专业知识，吸取安全事故的教训，全面提升员工的安全环保素养。

4、要抓好项目建设工作。浙江三美将重点推进年产 9 万吨 AHF 技改项目、年产 500 吨催化剂技改项目、第四代制冷剂中试项目，以及污水处理厂、新办公楼、综合停车场、智能仓储项目等一批项目的建设；福建东莹将重点推进 4.5 万吨 R32 制冷剂扩建项目，并加快完成六氟磷酸锂项目的试生产技术改造；重庆信辰将全力推进三期制冷剂原料仓储工程的建设；森田新材料将重点推进年产 5 万吨微电子蚀刻材料二期项目的建设；盛美锂电将全力推进年产 3000 吨（折固）双氟磺酰亚胺锂项目技改后的试生产工作；重庆嘉利合将重点推进氟化工一体化项目（一期）的建设。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环保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主要从事氟制冷剂、氟发泡剂、氟化氢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开展过程具有较高的危险性和污染性。一是产品生产使用大型复杂的反应装置，工艺技术复杂，生产高度连续、流程较长，生产设备自动化程度较高、高温高压运行，生产过程具有较高的危险性。二是所使用的原材料及生产的产品包含较多危险化学品，其中原材料包括萤石粉、硫酸、无水氟化氢、偏氯乙烯、三氯乙烯、四氯乙烯、氯仿、二氯甲烷等，产出副产品包括氢氟酸、盐酸、氟硅酸等，尤其无水氟化氢属于具有强腐蚀性的剧毒物质，少量吸入、吞咽或皮肤接触都会对人体造成严重伤害，如发生泄漏事故则可能危及公共安全。三是生产过程中会产生较多化学污染物，其中废气污染物包括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氟化物、氯化氢、硫酸雾等，废水污染物包括氟化物、CODcr、氨氮等，固废污染物包括废催化剂、废分子筛等，处置不当将污染水、土壤和空气，给自然环境和居民生活造成较大影响，如有毒有害化学品泄漏进入自然环境，可能危害到区域生态系统；另外，随着国家环保标准的日趋严格和整个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公司面临的环保监管力度也在进一步提高。

公司秉承“安全环保，过度防控”的理念，成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和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并设置安环部，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自 2012 年持续开展杜邦安全管理改善项目。公司不断加强应急力量建设，浙江三美、江苏三美、福建东莹均设有应急救援队，其中浙江三美应急队于 2015 年升级为浙江省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三美中心，纳入省级应急救援体系；子公司东莹化工应急队升级为三明市社会应急救援队，为公司安全生产保驾护航。公司加强危险化学品管理，加强对可能发生和易发生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事故风险防范体系，尽可能避免或减少突发事故发生。公司加大环保投入和重点环境治理设施的改造，通过改进工艺，推行清洁生产，严格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并制定了严格、完善的操作规程；建设项目严格执行安全环保“三同时”管理，确保足额投入安全环保费用，安全设备设施及三废处置设备工艺符合安全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持续强化安全环保管理，确保生产运营的安全稳定、清洁环保。

2、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及应对措施

氟化工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及房地产、空调、冰箱、汽车等下游行业景气度有较强的相关性。受宏观经济、上游原材料价格、行业产能及下游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影响，氟化工行业近年来经历了大幅波动的周期变化。2006 年至 2009 年，受金融危机等因素影响，行业需求下降，导致氟化工产品价格下降，行业进入下行周期。2009 年下半年至 2011 年，受国外氟化工装置关停及国内四万亿投资拉动等因素影响，氟化工行业进入新一轮景气周期，国内大量资金进入且主要集中于产业链前端，2012 年新增产能集中释放，叠加欧债危机和国内房地产调控等因素影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汽车、空调等下游行业受到较大影响，氟化工行业因此进入调整期。2017 年至 2018 年，受益于经济企稳、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化工安全环保监管趋严以及下游需求回升等影响，氟化工产品价格快速上涨。受基加利修正案 HFCs 削减日程及配额预期影响，HFCs 制冷剂迎来扩产高峰，2019 年新增产能释放，市场供给快速增加，但空调、冰箱、汽车等行业需求未出现大幅增长。2020-2022 年，我国处于 HFCs 制冷剂配额基线年，供大于求造成产品价格持续回落，行业进入下行周期。2024 年，我国进入 HFCs 制冷剂配额期首年，产业竞争格局得到改善，制冷剂行业基本面整体趋势良好。受到制冷剂配额落地、行业库存改善、原材料价格上行等有利因素推动，氟制冷剂的利润空间被打开，氟制冷剂销售均价、销量均同比上升。公司经营业绩对产品价格的敏感系数较高，如市场供需矛盾、行业波动加大，可能导致制冷剂价格有所回落，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面对行业周期性上行机遇，紧盯市场、产销储协同、发挥优势、争创效益，并有序推动在建项目建设。公司坚守氟化工主业，继续做好现有的氟制冷剂、氟发泡剂、氟化氢产业链，保持 HFCs 制冷剂的市场地位，并加强新型环保制冷剂、发泡剂产品的研发，同时以现有产业链为基础，向氟聚合物、氟精细化学品等高附加值产品领域延伸，丰富公司产业链，增强抗周期风险能力。

3、新产品替代风险及应对措施

我国氟制冷剂按使用进程大致分为四代：第一代氟制冷剂为 CFCs（氟氯烃）类，因严重破坏臭氧层，我国已在 2007 年淘汰；第二代氟制冷剂为 HCFCs（含氢氯氟烃）类，对臭氧层破坏作用较小，在我国存量市场应用最为广泛，但其仍是消耗臭氧层物质，且温室效应值较高，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我国已在 2015 年开始实施削减；第三代氟制冷剂为 HFCs（氢氟烃）类，ODP 值为零，对臭氧层没有破坏作用，用于替代 HCFCs，是目前正在快速发展的主流制冷剂品种，但其具有较高的 GWP 值，将加剧全球变暖，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我国将从 2029 年开始实施削减；第四代氟制冷剂为 HFOs（含氟烯烃）类，可进一步降低温室效应值，目前主要由科慕、霍尼韦尔、阿科玛等及其合资公司生产和销售，受技术专利、政策法规、下游产业配套等因素影响，我国尚未大规模应用。为保护臭氧层和抑制全球变暖，氟制冷剂经历 CFCs-HCFCs-HFCs 的逐步削减替代、向更加环保的方向发展，目前 HCFCs 处于削减进程，HFCs 已进入冻结削减基准期，HFOs 逐步进入市场，制冷剂市场正在形成 HCFCs-HFCs-HFOs 多类并存的格局。公司氟制冷剂主要为 HFCs 类，随着 HFCs 逐渐进入冻结削减进程，HFCs 类制冷剂将逐渐被第四代 HFOs 制冷剂或其他新型环保制冷剂替代，公司主要产品存在被新产品替代的风险。

公司根据配额量及市场情况确定自身的 HFCs 产量规模，并积极谋划延伸氟化工产业链，开展新型环保制冷剂和发泡剂、氟聚合物、氟精细化学品等新领域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同时，根据相关市场应用和产业前景储备氟化工产业链的其他新产品和新项目，通过研发合作、股权合作等方式推动新项目落地实施，为公司业务长远可持续发展打好基础。

4、生产配额紧缩风险及应对措施

为保护臭氧层和抑制全球变暖，《蒙特利尔议定书》及相关修正案对 HCFCs 和 HFCs 规定了削减淘汰日程。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关于加速淘汰 HCFCs 的调整案，我国 ODS 用途的 HCFCs 类物质生产量和消费量在 2009-2010 年平均值的基础上，已于 2013 年冻结，2015 年削减 10%，到 2020 年削减 35%，到 2025 年削减 67.5%，到 2030 年削减 97.5%，仅留 2.5%供 2030-2040 年的维修使用，2040 年以后完全淘汰。另外，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我国 HFCs 生产量和消费量以 2020-2022 年平均值为基础，于 2024 年冻结，并将于 2029 年削减 10%，到 2035 年削减 30%，到 2040 年削减 50%，到 2045 年削减 80%。公司目前产品包括 HCFCs 和 HFCs，并以 HFCs 为主。其中 HCFCs 类产品包括 HCFC-22、HCFC-141b 和 HCFC-142b，按照生态环境部每年核发的生产配额正逐步削减；HFCs 类产品包括 HFC-134a、HFC-32、HFC-125、HFC-143a 及混配制冷剂 R410A、R407C、R404A 等，已在 2024 年进行配额冻结。上述产品削减淘汰对公司业务长远可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HCFCs 作为原料用途的生产量不受限制，可作为下游氟聚合物、氟精细化学品等的原料使用，也可用于其他非 ODS 用途，公司将积极延伸下游产业链，充分利用 HCFCs 现有产能。HFCs 的削减具有较长周期，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产能、提升市场份额，争取在未来获得更多配额。同时，公司积极开展新型环保制冷剂、氟聚合物、氟精细化学品等新领域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以氟化工产业链为主线推进多元化布局，丰富公司产业产品结构，保障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5、外贸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产品出口占比较高，与上下游行业市场的联动性较强。近年来，受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影响，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呈现抬头趋势，美国、印度、阿根廷对我国HFCs制冷剂发起反倾销、反规避调查，同时国际政治、地缘政治也成为影响外贸的重要风险因素。贸易摩擦对公司产品出口造成不利影响，其他国家产业和贸易政策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产品出口业务存在相应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其他国家产业和贸易政策，维护客户关系；积极参与行业共同应对相关国家贸易保护调查，维护公司权益；调整海外市场布局，加强国内市场拓展，保证公司销售的整体目标得以实现。

6、汇率波动风险及应对措施

汇率波动可能会给公司出口业务带来风险，包括以外币计价的交易活动中由于交易发生日和结算日汇率不一致而产生的外汇交易风险、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等。

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将利用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等工具，合理开展外汇避险工作，尽可能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按照《公司章程》进行决策、监督和管理，权责清晰、规范运作。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和“三会”议事规则，完善公司治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治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严格按照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有律师出席见证；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为股东参会提供便利；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实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规定程序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公司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诚信和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利益。报告期内，公司现任董事共9名，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人员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

门委员会中均有独立董事参与，专委会人员组成符合相关规定。专门委员会分别在投资战略、审计、人事和薪酬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决策职能，运作良好，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合法性、科学性、准确性，降低了公司运营风险。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监事会。监事会人员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7名。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考核管理制度体系，董事、监事的绩效与履职评价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每年度提交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由股东大会予以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和履职评价纳入公司内部考核管理。公司员工薪酬实行按岗定薪、并与绩效表现紧密挂钩，与公司发展同步增长，核心管理人员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管理团队较为稳定。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提交董事会审议，董监高薪酬均在年报中进行了披露。

5、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

公司和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严格实行“五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内部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在业务方面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的能力；在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等方面，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在财务方面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银行账户，并有独立的机构和职能部门。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和股东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具有公允性；对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和实际发生情况进行了充分披露。

6、关于机构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依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上证e互动、现场调研、股东大会、网上集体接待日、电子邮箱、传真等方式与投资者开展有效沟通，公平对待机构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

7、关于利益相关者、环境保护与社会责任

公司本着公开、公正、公平、守信的原则对待利益相关者，在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同时，能够充分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客户、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与利益相关者建立互信互利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注重安全环保，加大环保投入和重点环境治理设施的改造，通过改进工艺，推行清洁生产，严格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建设项目严格执行安全环保“三同时”管理，确保足额投入安全环保费用，安全设备设施及三废处置设备工艺符合规定要求。公司及子公司持续向当地慈善基金会、教育基金会等社会公益基金、农村社区、员工等提供捐赠资助，促进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教育和福利等公益事业发展。

8、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信息披露，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临时公告、定期报告，并做好披露前的保密和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公平透明、满足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知情权。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等 13 项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胡淇翔	董事长、总经理	男	37	2012/8/8	2025/5/11	103,738,226	103,738,226	0	/	78.43	否
占林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62	2007/2/16	2025/5/11	19,258,989	19,258,989	0	/	71.13	否
吴韶明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57	2015/12/25 2016/6/6	2025/5/11	620,157	620,157	0	/	64.74	否
胡有团	董事	男	58	2018/7/18	2025/5/11	0	0	0	/	44.02	否
徐能武	董事	男	47	2021/5/12	2025/5/11	0	0	0	/	59.43	否
王富强	董事	男	37	2023/5/12	2025/5/11	0	0	0	/	59.97	否
张陶勇	独立董事	男	54	2022/5/12	2025/5/11	0	0	0	/	8.00	否
夏祖兴	独立董事	男	62	2022/5/12	2025/5/11	0	0	0	/	8.00	否
徐何生	独立董事	男	48	2022/5/12	2025/5/11	0	0	0	/	8.00	否
陈侃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9/6/3	2025/5/11	0	0	0	/	30.57	否
王晓东	监事	男	47	2022/5/12	2025/5/11	0	0	0	/	30.81	否
朱志东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0	2019/4/25	2025/5/11	0	0	0	/	46.10	否
潘登	副总经理	男	48	2019/6/5	2025/5/11	0	0	0	/	68.97	否
林卫	副总经理	男	40	2023/12/31	2025/5/11	0	0	0	/	47.12	否
胡宇超	董事会秘书	女	35	2023/12/31	2025/5/11	0	0	0	/	37.42	否
潘彩玲	财务总监	女	52	2021/12/31	2025/5/11	0	0	0	/	31.50	否
合计	/	/	/	/	/	123,617,372	123,617,372	0	/	694.2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胡淇翔	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12 月在上海佳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7 月在江苏三美任总经理助理;2012 年 7 月至 2012 年 8 月在三美股份任总经理助理；2012 年 8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占林喜	2001 年 5 月至 2007 年 2 月在三美有限任副总经理；2007 年 2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吴韶明	2006 年 6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金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任处长；2014 年 3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15 年 12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董事。
胡有团	1999 年至 2004 年 12 月，在浙江武义制药厂任质保部副部长；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2 月在三美有限任车间副主任；2007 年 2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生产部副部长、车间副主任；2018 年 7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总经理助理。
徐能武	2002 年 10 月至 2007 年 7 月在浙江三美化工有限公司历任班长、车间副主任；2007 年 8 月至今在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21 年 5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董事。
王富强	2017 年 1 月至今在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23 年 5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董事。
张陶勇	2004 年 12 月至今在浙江工商大学历任副教授、教授；2022 年 5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独立董事。
夏祖兴	1995 年 1 月至 1999 年 8 月在金华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部副主任；2005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在浙江安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1999 年 8 月至今在金华安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主任会计师；2009 年 12 月至今在金华新思维财务咨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独立董事。
徐何生	2001 年 5 月至今在浙大城市学院历任法学院教师、副教授、院长助理、副院长；2005 年 12 月至今在浙江圣港律师事务所任兼职律师；2022 年 5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独立董事。
陈侃	2005 年 3 月至今在三美有限及三美股份历任营销员、供应部副部长、供应部部长；2019 年 6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监事、监事会主席。
王晓东	2007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制冷剂Ⅱ车间副主任、研发中心副主任、研发中心主任。2022 年 5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监事。
朱志东	2007 年 3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浙江正点实业有限公司任大区经理；2013 年 2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历任营销员、营销中心处长、营销中心副主任、副总监；2019 年 4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职工代表监事。
潘登	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1 月在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1 年 1 月至 2006 年 9 月在 UT 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6 年 9 月至 2019 年 5 月在三美股份任总经理助理；2019 年 6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副总经理。
林卫	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8 月在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3 年 10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历任营销部职员、证券部部长、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胡宇超	2012 年 5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助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2022 年 10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历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
潘彩玲	2010 年 3 月至 2016 年 11 月在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部长；2016 年 12 月至今在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部长、财务中心主任；2021 年 12 月至今在三美股份任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淇翔	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2 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淇翔	武义县人民代表大会	人大常委	2016 年 12 月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5 月	
	浙江盛美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 月	
张陶勇	浙江工商大学	历任副教授、教授、硕士生导师	1998 年 7 月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9 月	2024 年 4 月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4 月	2026 年 4 月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3 月	2025 年 3 月
夏祖兴	金华安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主任会计师	1999 年 8 月	
	浙江科惠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5 月	2026 年 5 月
	浙江普莱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7 月	2026 年 7 月
	金华新思维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9 年 12 月	
	浙江沙蚁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3 月	
徐何生	浙大城市学院	历任教师、副教授、院长助理、副院长	2001 年 5 月	
	浙江圣港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5 年 12 月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6 月	2024 年 1 月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0 月	2027 年 10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薪酬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监事薪酬经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实行岗位薪酬制，贯彻“按岗定薪”原则，每个岗位的薪酬标准，依据不同岗位的职责大小、技能高低、劳动强度、工作条件和劳动贡献，确定各类人员的薪酬水平；同时，与个人绩效表现紧密挂钩，与公司发展同步增长。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94.21万元（不含股份支付确认的相关薪酬）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3月24日	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3项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4月27日	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20项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8月24日	审议通过《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的议案》《关于增加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对外投资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胡淇翔	否	6	6	0	0	0	否	0
占林喜	否	6	6	0	0	0	否	2
吴韶明	否	6	6	1	0	0	否	2
胡有团	否	6	6	0	0	0	否	2
徐能武	否	6	6	6	0	0	否	0
王富强	否	6	6	6	0	0	否	0
张陶勇	是	6	6	2	0	0	否	2
夏祖兴	是	6	6	1	0	0	否	1
徐何生	是	6	6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陶勇、夏祖兴、徐何生
提名委员会	胡淇翔、徐何生、夏祖兴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胡淇翔、张陶勇、夏祖兴
战略委员会	胡淇翔、占林喜、夏祖兴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	/
2024 年 4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有关事项的沟通》《2023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等 2 项议案。	/	/
2024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3 年度内部审计检查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等 13 项议案	/	/
2024 年 8 月 24 日	审议通过《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检查报告》等 4 项议案。	/	/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 2 项议案。	/	/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相关事项的沟通（审计前）》。	/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	/
2024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2024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等 8 项议案	/	/
2024 年 8 月 24 日	审议通过《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	/
2024 年 9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	/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8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4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03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83
销售人员	114
技术人员	455
财务人员	40
行政人员	236
后勤人员	208
合计	2,03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	868
高中及以下	1,168
合计	2,03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根据企业发展水平和当地薪酬水平，以绩效为导向，薪酬与职位相称，并视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薪酬管理办法，酌情制定薪酬调整方案。

公司薪酬由基础工资、绩效工资、各类奖金、加班工资、各类津贴构成。公司建立了层级化的工资标准体系，按个人责任大小和履职能力确定层级和对应的基础工资。绩效工资按照绩效考核结果确定，一线员工按产量、质量、消耗考核（或工作量考核），行政后勤人员按履职表现考核。各类奖金包括安环奖、5S 管理奖、年终绩效奖等，按公司相应的管理考核办法执行。加班工资根据国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核发。各类津贴包括工龄补贴和职务津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员工培训主要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特殊工种持证上岗培训和复审培训、管理能力和业务技能提升培训、安全改善项目的培（复）训、内训师培训等类别，培训内容丰富，新员工培训内容包括公司情况、公司目标、理念、规章制度等企业文化宣贯，以及化工生产、设备使用、安全用电、安全生产等知识；特殊工种培训由公司按照有关规定联系培训机构对焊工、电工、司炉工、化工操作等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岗位进行取证和复审培训；管理能力和业务技能提升培训涉及营销技能、采购技能、应急业务知识、仓储管理、财务管理、生产管理、技能操作等各个方面，另外还包括职业病防治、安全生产、企业文化等专项培训内容。公司每年度面向员工征集培训需求、制订年度培训方案，根据不同培训对象实施多样化培训内容并评估培训效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51,687.5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467.50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分配政策制定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用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支付股利，优先考虑现金形式。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当年经审计母公司报表净利润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在满足前述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年度内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不低于当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0%。公司当年度实施股票回购所支付的现金视同现金股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执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三项规定处理。

(4)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和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5)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资产规模、经营规模等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6)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拟定，形成专项决议后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预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在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即时通讯、互动平台、投资者说明会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8)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购买资产、提高研发实力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9)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10)公司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者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听取中小股东意见，由董事会详细说明理由。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

2024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方案，并于 2024 年 6 月实施了本次利润分配，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40,406,682.51 元（含税）。

3、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未发生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73,040,171.6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8,536,624.05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5.07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73,040,171.6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5.07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559,351,344.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59,351,344.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514,584,887.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08.7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8,536,624.0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557,815,395.26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11 日、1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003、008、011）。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658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全部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12.53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7 月 1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024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025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2 月 1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005、006）。
2025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关于<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审议了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015、017、018）。
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售出。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通过二级市场累计减持 197.40 万股。截至 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售出。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考核管理制度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和履职评价纳入公司内部考核管理。公司员工薪酬实行按岗定薪、并与绩效表现紧密挂钩，与公司发展同步增长，其中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

薪制，包括年度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社保公积金以及福利和补贴，绩效薪酬随月度和年度的绩效表现进行上下浮动，每年度领取薪酬情况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此外，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管理团队较为稳定。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自我评价意见一致。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963.1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排污单位	分类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执行标准	排放总量(t)	核定的排放总量(t/a)	排污口及分布情况	排污执行标准名称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1、锅炉（SNCR+SCR 法处理后排放） 2、各车间水碱洗吸收	3.33mg/m³（在线监控均值）	≤50mg/m3 ≤100mg/m3	8.5268	106.86	锅炉废气排气筒、制冷剂二车间排气筒、141b 车间排气筒、F22 车间排气筒、AHF 车间排气筒、有机废气热分解项目排气筒、无机氟集中处理排气筒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7-2018)
		二氧化硫	双碱法脱硫后排放	4.75mg/m³（在线监控均值）	≤35mg/m³	1.287	139.73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7-2018)
		氟化物	水洗、碱洗后排放	0.6833mg/m³(均值)	≤3mg/m³ ≤9mg/m³	0.038	0.87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废水	氨氮	处理后纳管	3.0765mg/L（在线监控均值）	≤10mg/L	0.0966	1.879	污水标排口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化学需氧量	处理后纳管	21.92mg/L（在线监控均值）	≤50mg/L	0.687	15.505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氟化物	处理后纳管	2.2246mg/L（在线监控均值）	≤6mg/L	0.071	0.142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江苏三美化工有限	废气	氮氧化物（烘干）	直排	68.25	≤100	2.94	3.45	1、合并排口 2、烘干烟囱 3、渣气排口 1 4、渣气排口 2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32/3151-201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氮氧化物(导热油炉)	直排	30.8	≤150	2.07	/		

公司		氟化物	水碱洗后排放	2.725	≤3	0.055	/	5、导热油烟囱 6、催化剂再生排口 7、硫酸罐区排口 8、码头盐酸排口 9、码头磨粉排口	（GB16297-199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1-2015）、《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氯化氢	水碱洗后排放	5.8	≤10	0.118	/		
		硫酸雾	水碱洗后排放	0.38	≤5	0.063	/		
	废水	氨氮	除氟后排放	2.17	≤35	0.18	0.22	污水站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1-201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化学需氧量		16.66	≤200	1.73	22		
		氟化物		3.17	≤6	0.244	/		
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	废气	氟化物（无机类）	水洗、碱洗后排放	1.06	≤6mg/m3	0.25	1.312	1、AHF 车间三期装渣排放口（DA014） 2、催化剂烘焙废气排放口（DA032) 3、锅炉排放口（DA033） 4、催化剂活化废气排放口（DA034） 5、R115 焚烧裂解废气排放口（DA035） 6、R125 车间中间灌区废气排放口（DA036） 7、盐酸储罐废气排放口（DA037） 8、压缩氮封废气排放口（DA038） 9、AHF 车间烘干及转炉烟气排放口（DA039） 10、R32 盐酸储罐废气排放口（DA041） 11、R32 中间储罐废气排放口（DA042）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氟化物（有机类）	水洗、碱洗后排放	0.75	≤5mg/m3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颗粒物（锅炉）	布袋除尘、双碱法脱硫后排放	8.68	≤50mg/m3	6.63	26.975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颗粒物(烘干及转炉烟气）	布袋除尘、碱洗后排放	5.89	≤30mg/m3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颗粒物(烘干及转炉热风烟气）	布袋除尘、碱洗后排放	4.05	≤30mg/m3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颗粒物（焚烧）	水洗、碱洗后排放	9.2	≤20mg/m3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二氧化硫（锅炉）	双碱法脱硫后排放	43.77	≤300mg/m3	30.76	78.207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二氧化硫（烘干及转炉烟气）	布袋除尘、碱洗后排放	9.032	≤100mg/m3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二氧化硫（烘干及转炉热风烟气）	布袋除尘、碱洗后排放	4	≤30mg/m3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二氧化硫（AHF 综合废气）	氢氧化钙除氟、碱洗脱	3.1	≤50mg/m3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硫后排放				12、催化剂再生废气排放口1#（DA043） 13、催化剂再生废气排放口2#（DA046） 14、R116 分离废气排放口(DA047） 15、AHF 车间烘干及转炉热风烟气排放口（DA048） 16、AHF 车间氟硅酸储存与装车废气排放口（DA049） 17、AHF 车间二线装渣排放口（DA050） 18、AHF 车间综合废气排放口（DA051） 19、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DA052） 20、AHF 车间三线装渣废气排放口（DA053） 21、六氟磷酸锂车间工艺废气排放口（DA054）	
		二氧化硫（焚烧）	水洗、碱洗后排放	3	≤100mg/m3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氮氧化物(锅炉）	SNCR 法处理后排放	112.65	≤300mg/m3	84.99	143.482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氮氧化物（烘干及转炉烟气）	布袋除尘、碱洗后排放	29.9	≤200mg/m3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氮氧化物（烘干及转炉烟气）	布袋除尘、碱洗后排放	37.5	≤150mg/m3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氮氧化物（焚烧）	水洗、碱洗后排放	59	≤180mg/m3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氨（催化剂烘焙）	水洗、碱洗后排放	8.25	≤20mg/m3	0.0362	0.073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氨氮	处理后纳管排入园区	2.5	≤40mg/l	0.13	0.535	
		氟化物（水）	处理后纳管排入园区	1.72	≤2mg/l	0.06	0.535	

注：根据环保部《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942—2018)》关于许可排放限值的规定，对于大气污染物，主要排放口逐一计算许可排放量，一般排放口和无组织废气不许可排放量，其他排放口不许可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对于水污染物，以排放口为单位确定主要排放口许可排放浓度和排放量，一般排放口仅许可排放浓度。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按照环保法律法规和环保标准等要求配套建设了环境污染治理设施，在生产过程中的三废均配套环保装置，与生产装置同步运行。其中，浙江三美共有环保设施 67 套，江苏三美共有环保设施 25 套，福建东莹共有环保设施 47 套，开机率均为 100%，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在线监测设施等正常运行。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做到环保装置与生产装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公司“年产 9 万吨无水氟化氢及年产 1 万吨三氟乙烷改造项目”、“5,000t/a 聚全氟乙丙烯（FEP）及 5,000t/a 聚偏氟乙烯（PVDF）项目”、“6000 吨/年六氟磷酸锂及 100 吨/年高纯五氟化磷项目”等已取得环评批复。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三美编制了《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综合应急预案》《事故应急救援综合预案》等综合类一级应急救援预案，同时根据突发事件的不同特点、原因制定了《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事故应急预案》《防洪防汛应急预案》等专项类应急预案。此外，根据“属地管理、分级响应”的原则编制了各车间及重点岗位相应的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预案。

江苏三美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匡河码头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综合应急救援预案》等综合类应急预案，同时编制《特种设备事故专项应急救援预案》《危险化学品泄漏专项预案》《重大危险源应急救援预案》等专项应急预案。此外，各车间及生产装置还编制了相应的车间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预案。

福建东莹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安全生产综合应急预案》等综合类一级应急救援预案，同时根据突发事件的不同特点、原因制定了《防洪防汛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等专项类应急预案。此外，根据“属地管理、分级响应”的原则编制了各车间及重点岗位相应的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预案。

另外，浙江三美、江苏三美、福建东莹均设有应急救援队，专业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救援和现场处置，日常开展应急训练，并参与监管部门组织的联合应急演练，参与相关事故的应急救援，为公司安全环保保驾护航。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三美、江苏三美、福建东莹均按照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制定自行监测方案或计划，并遵照执行。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包括废气、废水及噪声排放，同时明确了主要污染因子、控制指标、监测频次、监测方法及检测仪器等信息。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绿色生产，全面落实《节约能源法》《清洁生产促进法》《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以“节能减排”为核心，淘汰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进行节能管理方案的收集和实施，加强对生产工艺的精细化管理，做好氢氟碳化物处置工作。另外，氟化反应釜产生的废催化剂、废分子筛等属于危险废物，公司设置规范的危险废物仓库，进行收集和临时贮存，委托有专业资质的公司处置；产生的其他固体废物主要有石膏渣、煤炉渣、锅炉灰渣等，均作为建材生产原料对外销售给建材生产企业；废编织袋包装经公司自行处置后再利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重庆信辰实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氟制冷剂分装、销售业务，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5,445.88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使用清洁能源发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所使用的主要能源包括天然气、煤、电（含光伏发电）。浙江三美供热系统改造项目主要包括 2×75t/h 低压循环流化床锅炉，烟气脱硫脱硝等辅助设施，以及干煤棚、燃料输送系统等，项目采用低压循环流化床锅炉，热效率有较大提升，此外采用高效节能材料、设备及热量回收技术，采用先进的控制系统（控制调节燃烧工况），实行能源三级计量管理等节能措施，进一步降低能源消耗，减少了碳排放。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ESG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94.63	/
其中：资金（万元）	194.63	用于助学、助残、助医、救灾、乡村建设等事项。
物资折款（万元）	0.00	/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通过令世人感动的劳动，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提供事业的归宿，追求长盛不衰、永续发展的绿色企业，结成客户、员工、企业和社会的‘命运共同体’”的企业使命，将企业发展与社会责任相统一，在努力做好主营业务、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兼顾各方利益，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社会责任工作情况如下：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规则》、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要求，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体系，提升规范治理水平，各项决策均以公司和股东利益为立足点。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上市后公平开展信息披露，按规定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尊重和维护股东参与公司经营的各项权利。公司完善投资者交流渠道，以公告披露为基础，通过投资者电话、上证e互动等途径线上交流。公司是武义县会计学会单位，积极组织资源完善健全资金管理内控流程，加强内部审计监督，防控财务、经营等各类风险，保障债权人权益实现；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接受债权人询问，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债务，保护债权人利益。

2、职工权益保护

员工是公司的宝贵财富。公司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薪酬体系，依法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和缴纳住房公积金，提供劳保用品、改善员工工作条件，保障员工作为劳动者的各项权利，并为员工提供各项月度福利、节日福利，提升员工归属感、幸福感。公司工会切实保障员工利益得到实现。公司组织内外部资源为员工提供各类培训，提升员工安全意识和各方面工作技能，实现员工个人发展；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集体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为员工提供免费体检和职业健康服务，关爱员工健康；提供和完善职工宿舍、食堂等后勤服务，改善员工就业生活条件；开展各类评优活动，优化考核晋升机制，为员工提供发展事业的平台。报告期内，子公司福建东莹获得中华全国总工会颁发的“全国模范职工之家”等荣誉。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本着平等、诚信、互利的原则与上下游企业开展业务合作，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业务流程，平等对待各供应商，遵守市场竞争规则，规范采购程序，遵守合同约定，妥善处理采购产品质量等各类问题，保持供应链的持续稳定，维护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客户是公司创造价值的基础，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供产品和服务。公司秉承“不断改进，永不满足”的质量理念，

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在新产品开发、供应商、生产过程等环节，根据质量标准要求加强检验检测，保证产品质量；同时，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售后服务流程，妥善解决产品质量纠纷，维护客户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颁发的“中国海关贸易景气统计调整（出口）样本企业”，浙江省商务厅颁发的“浙江出口名牌（2024-2026）”等荣誉；获得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颁发的“2024 全球氟化工企业 TOP20”、“2024 中国氟化工上市公司 TOP10”荣誉，获得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颁发的“2024 石油和化工企业销售收入前 500 家”等荣誉。子公司福建东莹获得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颁发的“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省企业技术中心”等荣誉。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致力于绿色发展，强化技术创新，推行清洁生产，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秉承“安全环保，过度防控”的理念，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环保责任制，实施环保整体提升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按照规定履行环评程序和“三同时”制度，加大环保投入和重点环境治理设施的改造，加强危险化学品管理，三废处置设备工艺符合环保规定。公司按照规定实行 HCFCs 产品配额生产和削减，大力发展 HFCs 产品，为臭氧层保护贡献力量，并开展新型环保制冷剂产品研发。公司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大力发展 ODP 为 0、低 GWP 的氟产品，有利于减少 ODS 物质和温室气体排放，有利于臭氧层保护和抑制全球变暖，有利于人类可持续发展。浙江三美供热系统改造项目主要包括 2×75t/h 低压循环流化床锅炉，烟气脱硫脱硝等辅助设施，以及干煤棚、燃料输送系统等，项目采用低压循环流化床锅炉，热效率有较大提升，此外采用高效节能材料、设备及热量回收技术，采用先进的控制系统（控制调节燃烧工况），实行能源三级计量管理等节能措施，进一步降低能源消耗，减少了碳排放。

5、公共关系

公司作为市场主体，认真配合政府部门监管，落实相关监管规定，切实履行纳税人义务，积极参与相关行业协会的自律管理，为行业发展贡献力量；作为社会主体，自觉履行环保治理和自我管理责任，配合社区管理，支持社区建设，妥善处理社区关系，促进和谐共处。公司不断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为公司安全生产及区域安全贡献力量。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交所相关规定开展信息披露，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满足社会公众尤其是投资者的知情权。公司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重视媒体和公众舆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在信息披露的基础上，规范品牌形象宣传。同时，公司是“武义县大学生见习实习基地”，作为用人单位，积极落实国家就业政策，扩大就业岗位覆盖面，吸纳人才和劳动力，促进社会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三美股份荣获 2024 全球氟化工企业 TOP20、2024 中国氟化工上市公司 TOP10、2024 中国冷暖智造大奖“年度卓越品牌”（部件及材料类）、2024 基础化学原料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2024 石油和化工上市公司销售收入前 500、2024 石油和化工企业销售收入前 500、浙江出口名牌等荣誉，并被纳入中国海关贸易景气统计调查（出口）样本企业；福建东莹荣获“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全国模范职工之家”称号，并通过了福建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6、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坚持源于社会、回馈社会的价值观，在努力做好经营的同时，积极开展扶贫济困、支持教育事业、参与新农村建设等社会公益事业。2010 年 8 月，公司出资 1,000 万元，与武义县红十字会成立“三美博爱基金”，以留本捐息方式每年捐赠 50 万元，用于助学、助医、助困、救灾等人道救助项目；2010 年 11 月，公司出资 2,000 万元，与武义县慈善总会成立“三美慈善基金”，以留本捐利方式每年捐款 100

万元，用于助学、助残、助困、助医等慈善救助；此外，公司每年向教育基金会、社区农村捐款，用于助学、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助老、助困等。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2	/
其中：资金（万元）	22	/
物资折款（万元）	0	/
惠及人数（人）	/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乡村建设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三美股份	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3个交易日内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工作。回购价格按照回购时的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和发行价格孰低确定。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相关损失。	2018年8月2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胡荣达、胡淇翔、三美投资	本人/本单位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10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本人/本单位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本单位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	2016年12月2日	是	期限至2024年4月1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	胡荣达、胡淇翔、三美投资	本人/本单位作为持有三美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将严格履行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在本人/本单位所持三美股份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单位减持三美股份的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人/本单位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本人/本单位减持三美股份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要求；本人/本单位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三美股份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人/本单位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本人/本单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由公司在减持前15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计划；本人/本单位通过除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以外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由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本单位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三美股份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本单位持有三美股份的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年12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胡荣达、胡淇翔、三美投资	1、本人/本单位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2、在持有公司股权的相关期间内，本人/本单位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	2018年8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人/本单位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进一步要求，公司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4、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本单位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本单位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						
	解决关联交易	胡荣达、胡淇翔	1、本人现有（如有）及将来与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后续将尽量减少与三美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关联交易，如确需与三美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必不可少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三美股份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2、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三美股份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3、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2022 年 5 月 1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三美投资	1、本单位现有（如有）及将来与三美股份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本单位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三美股份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2、保证本单位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三美股份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3、本单位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单位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三美股份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解决关联交易	胡荣达、胡淇翔	1、三美股份及其子公司逐步增加向非关联萤石粉加工企业采购萤石粉的数量；2、三美股份及其子公司每年向三联实业采购萤石粉的数量不超过 17.71 万吨。	2022 年 5 月 1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胡淇翔	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本人均应与胡荣达采取一致行动，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本人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提名权、表决权）时与胡荣达保持一致；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提出议案以及在相关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之前，本人均应征得胡荣达的同意，并按照与胡荣达事先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提案权、表决权。协议有效期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公司上市之日后 3 年。有效期满，双方如无异议，自动延期 3 年。	2016 年 6 月 28 日	是	期限至 2025 年 4 月 2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胡荣达、胡淇翔、占林喜、胡法祥、胡有团、吴韶明、徐耀春、梁晓、许永斌、李良琛、徐武平、董李平、何航、	如三美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三美股份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8 年 8 月 2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施富强、温国平、林卫							
	其他	胡淇翔、占林喜、胡有团、吴韶明、林卫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填补措施：1、本人将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3、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8年8月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胡淇翔、占林喜、吴韶明	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担任三美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三美股份股票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10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	2016年12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林卫	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担任三美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三美股份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8 年 1 月 2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胡有团	本人在三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担任三美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三美股份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三美股份股票。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三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三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三美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三美股份指定账户；如给三美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8 年 8 月 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17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17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7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18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2024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暨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暨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2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宪明、李翔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郭宪明累计2年、李翔累计1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报告期内，公司审计机构未发生变化。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后续实施进展或变化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91,500.00 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50.00 万元，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425.00 万元，向关联方出租资产 25.00 万元。（前述均为含税金额。）本议案经公司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024 年 1-12 月，公司实际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27,377.14 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15.84 万元，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871.51 万元，向关联方出租资产 5.46 万元。（前述均为不含税金额。）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承诺变更的议案》，拟对实际控制人胡荣达先生、胡淇翔先生作出的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事项进行变更。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承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承诺变更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2024 年度，公司从三联实业采购萤石干粉总量为 7.98 万吨，采购含税总金额为 29,555.61 万元，年度采购含税均价为 3,701.76 元/吨，华东市场萤石干粉年度含税均价为 3,796.48 元/吨（华东市场均价数据来源：百川资讯，年度均价=年度每日均价之和/总天数）。公司从三联实业采购萤石干粉的全年均价较华东市场均价低 2.49%，属于正常价格波动范围内。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38,450,2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38,450,22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38,450,22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3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担保为对合并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9,150.00	19,300.00	/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1,000.00	10,392.00	/
其他-定期存款	自有资金	116,000.00	112,091.69	/
其他-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	28,200.00	12,8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9/03/27	193,716.59	181,289.60	181,289.60	0	154,948.76	0	85.47	0	23,286.93	12.85	78,801.74
合计	/	193,716.59	181,289.60	181,289.60	0	154,948.76	0	/	/	23,286.93	/	78,801.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江苏三美 2 万吨 1,1,1,2-四氟乙烷改扩建及分装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4,393.00	0.00	9,619.50	66.83	2021 年 12 月	是	是		7,890.09	6,217.93		4,773.5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浙江三美 5,0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及 5,000 吨/年聚偏氟乙烯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32,085.86	20,705.67	34,609.00	107.86	2025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福建东莹 6,000 吨/年六氟磷酸锂及 100 吨/年高纯五氟化磷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20,189.90	2,144.79	16,044.82	79.47	2025 年 10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三美股份供热系统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4,224.00	0.00	7,731.70	54.36	2021 年 4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6,492.3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三美股份环保整体提升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96.84	0.00	596.84	100.00	2023 年 10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	研发	是	否	2,698.02	135.02	2,698.02	100.00	2024 年 4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三美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其他	是	否	4,800.00	0.00	3,347.43	69.74	2023 年 4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1,452.5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浙江三美年产 500 吨催化剂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5,500.00	284.95	284.95	5.18	2026 年 5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浙江三美研发中试建设项目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6,801.98	16.50	16.50	0.24	2026 年 5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偿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是	否	70,000.00	0.00	7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	/	/	/	181,289.60	23,286.93	154,948.76	/	/	/	/	/	7,890.09	/	/	12,718.37

注 1：详见《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注 2：节余金额不包括现金管理过程中产生的利息及投资收益。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	2024 年 4 月 29 日	取消项目	15,000.00	2,698.02	浙江三美年产 500 吨催化剂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浙江三美研发中试建设项目	注	0	注

注: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全部剩余资金，变更为用于“浙江三美年产 500 吨催

化剂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和“浙江三美研发中试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4 月 19 日	40,000	2023 年 4 月 19 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	否
2024 年 3 月 24 日	30,000	2024 年 3 月 24 日	2025 年 3 月 23 日	231,553,071.75	否

其他说明
/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全部剩余资金，变更为用于“浙江三美年产 500 吨催化剂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和“浙江三美研发中试建设项目”。原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15,000.00 万元，实施主体为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拟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向进行变更，将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浙江三美年产 500 吨催化剂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和“浙江三美研发中试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2）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16,000 万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47.65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8 月 6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3,723,1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1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35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胡荣达	0	230,913,959	37.8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胡淇翔	0	103,738,226	16.9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	0	48,937,288	8.0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占林喜	0	19,258,989	3.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	9,330,180	10,277,380	1.68	0	无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2,348,842	9,428,713	1.54	0	无	0	其他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646,177	8,559,100	1.4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599,960	8,333,650	1.37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42 组合	3,729,300	5,501,900	0.90	0	无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2,236,301	5,244,380	0.86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胡荣达	230,913,959	人民币普通股	230,913,959
胡淇翔	103,738,226	人民币普通股	103,738,226
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	48,937,288	人民币普通股	48,937,288
占林喜	19,258,989	人民币普通股	19,258,98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	10,277,380	人民币普通股	10,277,38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9,428,713	人民币普通股	9,428,713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8,559,100	人民币普通股	8,559,100
全国社保基金--八组合	8,333,650	人民币普通股	8,333,65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	5,501,9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1,900

保基金 17042 组合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5,244,380	人民币普通股	5,244,38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胡荣达、胡淇翔、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且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胡荣达、胡淇翔为父子关系，并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处于有效期内；胡荣达、胡淇翔共同投资设立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其中胡荣达出资 7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胡淇翔出资 30%并担任监事。（2）胡荣达、胡淇翔、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胡荣达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浙江武义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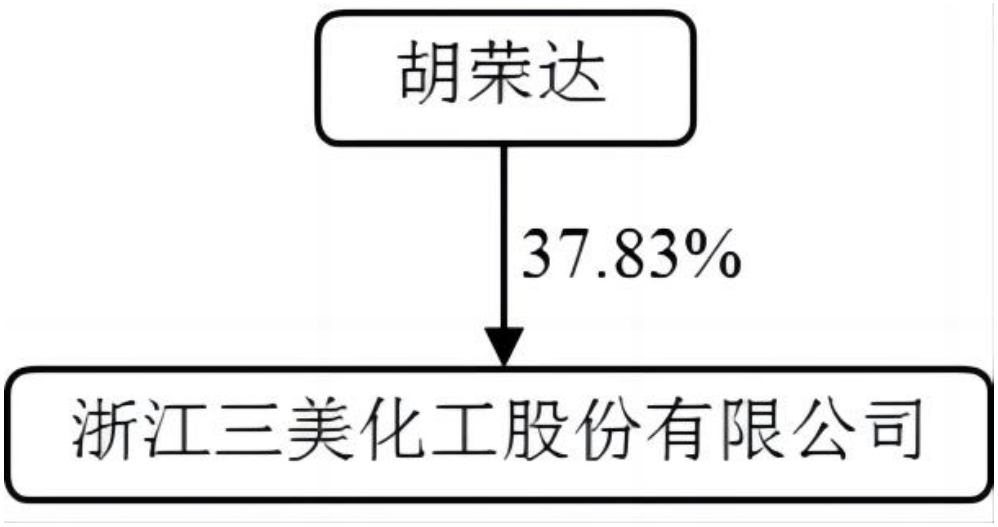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胡荣达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浙江武义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胡淇翔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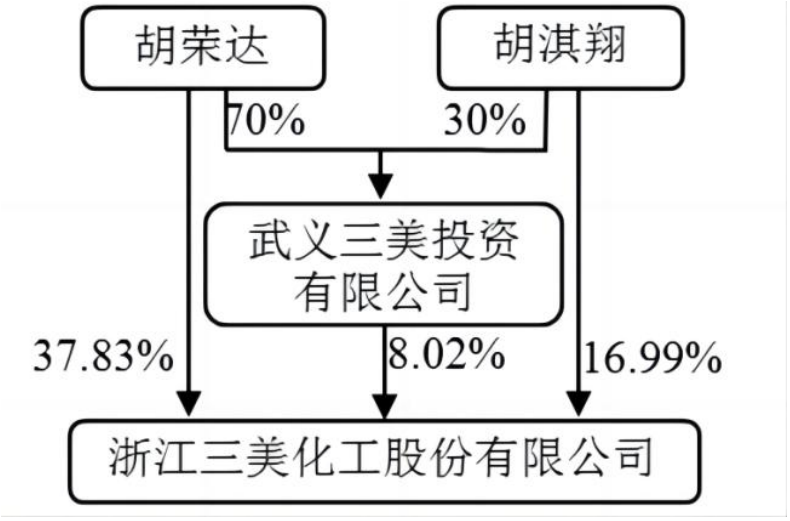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1 月 2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67.89 万股~335.78 万股；0.28%~0.55%
拟回购金额	8,000 万元~16,000 万元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3,723,100 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645 号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美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美股份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美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三美股份主要从事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如后附	我们对三美股份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合并财务报表显示，三美股份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4,039,536,038.94元，较上年同期3,333,788,239.24元增长705,747,799.70元。鉴于营业收入规模较大，营业收入为三美股份利润主要来源和关键业绩指标，且营业收入存在可能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三美股份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三）、附注五（三十九）所述。	（1）评价管理层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并对销售与收款循环重要控制点执行控制测试； （2）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比较本年度与以前可比期间的销售收入水平；分析毛利率；比较销售数量与实际生产能力；分析并核查公司的主要客户及变化情况，与新增和异常客户交易的合理性及持续性等； （3）核查公司合同收入确认时点的恰当性，确认是否存在提前或延迟确认收入的情况； （4）实施细节测试：审查发货单、报关单等业务单据与发票、合同、记账凭证是否一致； （5）实施截止测试：审查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对营业收入实施函证。

四、其他信息

三美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三美股份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三美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三美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

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三美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三美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三美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宪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翔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8,568,320.31	3,187,382,915.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2,162,555.81	20,301,566.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2,554,869.23	278,715,885.77
应收款项融资		237,825,750.15	147,471,836.02
预付款项		10,882,015.33	13,228,040.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268,328.72	24,547,820.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1,176,679.01	543,350,663.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296,093.19	68,019,478.95
流动资产合计		4,101,734,611.75	4,283,018,207.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2,835,509.55	401,851,495.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8,772,417.92	44,835,340.42
固定资产		1,088,690,075.31	1,112,508,280.81
在建工程		675,430,013.36	228,880,814.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6,725.99	940,539.81
无形资产		505,250,966.77	340,221,077.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129,462.89	40,781,458.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954,431.61	104,507,07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6,013,962.64	171,410,315.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38,433,566.04	2,445,936,400.56
资产总计		7,140,168,177.79	6,728,954,607.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000,000.00	344,992,714.55
应付账款		222,532,221.77	262,810,486.72
预收款项		321,968.84	252,070.29
合同负债		53,372,410.72	49,763,265.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096,776.26	32,545,008.89
应交税费		64,421,647.81	10,753,647.51
其他应付款		91,554,649.78	113,226,852.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555.05	736,320.97
其他流动负债		5,943,417.52	5,066,447.86
流动负债合计		497,573,647.75	820,146,814.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5,3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9,775.40	217,240.9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418,996.35	16,104,846.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818,771.75	16,322,087.95
负债合计		576,392,419.50	836,468,902.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0,479,037.00	610,479,0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93,890,657.73	1,584,062,656.87

减：库存股		152,286,815.70	55,829,326.00
其他综合收益		-103,677.03	-107,163.37
专项储备		35,083,777.66	37,896,126.56
盈余公积		281,386,943.24	281,386,943.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72,727,372.84	3,434,597,43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41,177,295.74	5,892,485,705.60
少数股东权益		122,598,462.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63,775,758.29	5,892,485,705.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40,168,177.79	6,728,954,607.88

公司负责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彩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旭晖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74,494,290.98	2,963,186,49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367,065.4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1,052,788.15	215,976,488.58
应收款项融资		68,687,898.25	50,866,077.11
预付款项		1,933,931.92	29,997,882.24
其他应收款		75,347,282.39	154,204,804.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9,204,224.00	194,398,258.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22,323.01	19,815,717.86
流动资产合计		3,151,609,804.19	3,628,445,722.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34,190,902.58	1,115,638,820.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2,185,407.00	56,927,421.26
固定资产		310,670,534.93	331,869,150.86

在建工程		529,961,137.14	111,628,973.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0,634,053.27	247,375,321.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214,503.63	20,839,615.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746,396.17	67,057,766.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815,307.59	163,839,061.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98,418,242.31	2,115,176,130.27
资产总计		5,850,028,046.50	5,743,621,852.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000,000.00	344,992,714.55
应付账款		633,622,552.68	320,916,545.67
预收款项		314,984.71	252,070.29
合同负债		28,785,081.50	32,263,077.40
应付职工薪酬		17,231,336.15	16,262,407.13
应交税费		31,385,707.96	6,336,457.06
其他应付款		72,559,243.98	93,430,489.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123,087.99	3,433,457.56
流动负债合计		811,021,994.97	817,887,219.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65,681.90	3,701,670.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65,681.90	3,701,670.33
负债合计		813,487,676.87	821,588,889.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0,479,037.00	610,479,0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68,838,614.66	1,658,984,850.37
减：库存股		152,286,815.70	55,829,326.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8,653,987.07	28,663,013.05
盈余公积		323,040,151.34	323,040,151.34
未分配利润		2,557,815,395.26	2,356,695,237.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036,540,369.63	4,922,032,963.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50,028,046.50	5,743,621,852.94

公司负责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彩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旭晖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39,536,038.94	3,333,788,239.24
其中：营业收入		4,039,536,038.94	3,333,788,239.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77,107,641.82	3,054,104,741.32
其中：营业成本		2,836,167,613.36	2,886,897,965.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284,808.06	19,755,854.57
销售费用		53,137,535.88	55,655,487.05
管理费用		177,874,404.15	162,683,158.79
研发费用		80,948,868.53	53,058,156.83
财务费用		-94,305,588.16	-123,945,881.09
其中：利息费用		160,341.38	166,881.55
利息收入		79,267,908.43	111,420,703.18
加：其他收益		22,738,441.69	11,503,612.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25,194.52	-12,858,180.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83,498.60	-13,086,461.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16,506.74	1,735,708.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31,301.15	16,460,552.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426,118.36	204,241.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49,376.64	1,945,550.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9,812,710.46	298,674,983.48
加：营业外收入		2,754,401.90	85,735,252.82
减：营业外支出		7,127,091.41	8,983,043.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5,440,020.95	375,427,192.90
减：所得税费用		190,604,649.78	95,782,351.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4,835,371.17	279,644,841.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4,835,371.17	279,644,841.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8,536,624.05	279,644,841.8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701,252.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86.34	521.3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86.34	521.3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86.34	521.3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86.34	521.3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4,838,857.51	279,645,363.2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8,540,110.39	279,645,363.2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01,252.8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0.4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

公司负责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彩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旭晖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39,665,806.55	2,640,877,191.95
减：营业成本		2,628,443,903.93	2,396,592,842.42
税金及附加		10,340,994.66	12,068,145.41
销售费用		24,497,198.44	28,808,622.68
管理费用		93,290,128.37	102,388,645.20
研发费用		34,482,281.51	16,830,012.09
财务费用		-86,104,890.00	-116,562,517.53
其中：利息费用		133,582.36	126,898.80
利息收入		73,845,457.33	107,926,941.69
加：其他收益		7,731,897.66	7,737,737.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94,111.78	-12,870,845.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83,498.60	-13,086,461.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0,337.00	1,211,126.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62,553.17	16,129,174.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801.37	-485,335.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88,628.48	625,272.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2,613,692.80	213,098,570.63
加：营业外收入		1,604,290.60	45,412,824.74
减：营业外支出		2,275,542.53	2,996,683.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1,942,440.87	255,514,712.36
减：所得税费用		100,415,600.87	60,842,140.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1,526,840.00	194,672,571.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1,526,840.00	194,672,571.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1,526,840.00	194,672,571.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彩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旭晖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8,605,060.76	2,632,053,636.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878,480.37	99,024,618.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111,114.02	144,552,55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6,594,655.15	2,875,630,805.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1,395,530.79	1,880,693,867.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8,351,684.77	223,220,874.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579,895.82	150,902,812.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403,635.84	137,000,20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7,730,747.22	2,391,817,75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863,907.93	483,813,048.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0,371,192.33	274,171,199.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98,907.25	12,808,221.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6,705.66	36,230,233.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926,805.24	323,209,654.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6,910,284.75	648,699,261.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6,700,000.00	389,882,353.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4,439,191.8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8,049,476.62	1,038,581,61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122,671.38	-715,371,959.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3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3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671,700.13	146,031,388.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765,432.24	751,175.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437,132.37	146,782,56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97,132.37	-146,782,564.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943,315.44	17,606,581.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412,580.38	-360,734,893.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1,980,900.69	3,482,715,794.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8,568,320.31	3,121,980,900.69

公司负责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彩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旭晖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72,072,292.29	2,221,121,61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455,866.10	29,568,256.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353,129.43	142,182,85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2,881,287.82	2,392,872,731.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3,940,215.46	1,807,599,829.1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170,400.87	108,970,10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548,608.19	87,644,253.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97,946.31	221,634,47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7,757,170.83	2,225,848,66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124,116.99	167,024,063.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6,702,658.33	253,800,406.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90,389.88	9,124,038.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6,705.66	36,230,233.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249,753.87	299,154,677.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3,377,090.01	364,033,919.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6,432,000.00	369,882,353.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9,809,090.01	733,916,272.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559,336.14	-434,761,595.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540,264.87	146,031,388.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004,09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544,360.84	146,031,388.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44,360.84	-146,031,388.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89,391.90	10,813,648.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290,188.09	-402,955,273.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7,784,479.07	3,300,739,752.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4,494,290.98	2,897,784,479.07

公司负责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彩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旭晖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479,037.00				1,584,062,656.87	55,829,326.00	-107,163.37	37,896,126.56	281,386,943.24		3,434,597,431.30		5,892,485,705.60		5,892,485,70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0,479,037.00				1,584,062,656.87	55,829,326.00	-107,163.37	37,896,126.56	281,386,943.24		3,434,597,431.30		5,892,485,705.60		5,892,485,705.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9,828,000.86	96,457,489.70	3,486.34	-2,812,348.90			638,129,941.54		548,691,590.14	122,598,462.55	671,290,052.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86.34				778,536,624.05		778,540,110.39	-3,701,252.88	774,838,857.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28,000.86								9,828,000.86		9,828,000.8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42,393.13								9,842,393.13		9,842,393.13
4．其他					-14,392.27								-14,392.27		-14,392.27
（三）利润分配											-140,406,682.51		-140,406,682.51		-140,406,682.51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0,406,682.51		-140,406,682.51		-140,406,682.51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2,812,348.90					-2,812,348.90		-2,812,348.90
1．本期提								22,392,179.16					22,392,179.16		22,392,179.16

取																
2．本期使用								25,204,528.06					25,204,528.06			25,204,528.06
（六）其他						96,457,489.70							-96,457,489.70	126,299,715.43		29,842,225.73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0,479,037.00				1,593,890,657.73	152,286,815.70	-103,677.03	35,083,777.66	281,386,943.24		4,072,727,372.84		6,441,177,295.74	122,598,462.55		6,563,775,758.29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479,037.00				1,553,175,917.87	81,328,800.00	-107,684.75	45,205,489.98	281,386,943.24		3,300,857,079.39		5,709,667,982.73			5,709,667,982.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0,479,037.00				1,553,175,917.87	81,328,800.00	-107,684.75	45,205,489.98	281,386,943.24		3,300,857,079.39		5,709,667,982.73			5,709,667,982.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886,739.00	-25,499,474.00	521.38	-7,309,363.42			133,740,351.91		182,817,722.87			182,817,722.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1.38				279,644,841.86		279,645,363.24			279,645,363.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886,739.00								30,886,739.00			30,886,739.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886,739.00								30,886,739.00			30,886,739.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5,904,489.95		-145,904,489.95			-145,904,489.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5,904,489.95		-145,904,489.95		-145,904,489.9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309,363.42					-7,309,363.42		-7,309,363.42
1. 本期提取								21,149,474.04					21,149,474.04		21,149,474.04
2. 本期使用								28,458,837.46					28,458,837.46		28,458,837.46
（六）其他						-25,499,474.00							25,499,474.00		25,499,474.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0,479,037.00				1,584,062,656.87	55,829,326.00	-107,163.37	37,896,126.56	281,386,943.24		3,434,597,431.30		5,892,485,705.60		5,892,485,705.60

公司负责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彩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旭晖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479,037.00				1,658,984,850.37	55,829,326.00		28,663,013.05	323,040,151.34	2,356,695,237.77	4,922,032,963.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0,479,037.00				1,658,984,850.37	55,829,326.00		28,663,013.05	323,040,151.34	2,356,695,237.77	4,922,032,963.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53,764.29	96,457,489.70		-9,025.98		201,120,157.49	114,507,40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1,526,840.00	341,526,84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53,764.29						9,853,764.2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53,764.29						9,853,764.2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0,406,682.51	-140,406,682.51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0,406,682.51	-140,406,682.51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9,025.98			-9,025.98
1．本期提取								9,300,129.24			9,300,129.24
2．本期使用								9,309,155.22			9,309,155.22
（六）其他						96,457,489.70					-96,457,489.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0,479,037.00				1,668,838,614.66	152,286,815.70		28,653,987.07	323,040,151.34	2,557,815,395.26	5,036,540,369.63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0,479,037.00				1,630,872,239.61	81,328,800.00		31,921,389.88	323,040,151.34	2,307,927,156.34	4,822,911,174.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0,479,037.00				1,630,872,239.61	81,328,800.00		31,921,389.88	323,040,151.34	2,307,927,156.34	4,822,911,174.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12,610.76	-25,499,474.00		-3,258,376.83		48,768,081.43	99,121,789.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4,672,571.38	194,672,571.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112,610.76						28,112,610.7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112,610.76						28,112,610.76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5,904,489.95	-145,904,489.95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5,904,489.95	-145,904,489.95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3,258,376.83			-3,258,376.83
1．本期提取								1,996,093.66			1,996,093.66
2．本期使用								5,254,470.49			5,254,470.49
（六）其他						-25,499,474.00					25,499,474.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0,479,037.00				1,658,984,850.37	55,829,326.00		28,663,013.05	323,040,151.34	2,356,695,237.77	4,922,032,963.53

公司负责人：胡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彩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旭晖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是在原浙江三美化工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自然人胡荣达、卢新国、张一梅和占林喜作为发起人。公司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7007288998483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9 年 4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类别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10,479,037 股，注册资本为 610,479,037.00 元，注册地：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青年路 218 号，总部地址：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青年路 218 号。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氟碳化学品和无机氟产品等氟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胡荣达、胡淇翔。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子公司泰国三美的记账本位币为泰铢。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本期增加金额或期末余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且单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合同负债	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且单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大于 5,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二、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

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ⅰ．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ⅱ．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ⅲ．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ⅳ．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9.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一、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二、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一、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二、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四、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六、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

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5%
		1至2年 20%
		2至3年 50%
		3年以上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	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类别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存货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计价。

（3）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0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00	5	9.5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00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5.00	5	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平均年限法	5.00	0	20.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经完工； 2、建筑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需安装调试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限
专利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股权激励费用、材料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等。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催化剂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5 年
导热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5 年
排污权	权证有效期内平均摊销	3-5 年
装修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5 年
其他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4-5 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如下：

a) 内销收入确认：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于产品完成检验、交与客户时，根据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b) 外销收入确认：

对以 FOB、CIF、CFR、CNF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以货物出口装船离岸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间，根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等资料确认收入；对以 DAT、DAP、DDU、EXW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以在指定地点将货物交到客户作为收入确认时间，根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等资料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

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

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

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详见其他说明	详见其他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简称“江苏三美”）	15
重庆信辰实业有限公司（简称“重庆信辰”）	15
上海氟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氟络”）	25
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简称“东莹化工”）	25

浙江三美制冷配件有限公司（简称“三美制冷”）	20
广东氟润化工有限公司（简称“氟润化工”）	20
浙江三美化学品销售有限公司（简称“三美销售”）	25
SANMEI NEW MATERIALS (THAILAND) CO.,LTD.（三美新材料（泰国）有限公司，简称“泰国三美”）	20
浙江阳升热力环保有限公司（简称“阳升热力”）	20
三明市品秀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品秀贸易”）	20
武义阳升环保有限公司（简称“武义阳升”）	20
三明阳升热力有限公司（简称“三明热力”）	20
三明阳升环保有限公司（简称“三明环保”）	20
重庆市嘉利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重庆嘉利合”）	25

注：子公司泰国三美注册于泰国，以净应纳税利润为基础按照标准税率 20%征收公司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2 月，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子公司江苏三美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32013307，有效期三年。本年度，子公司江苏三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三美制冷、氟润化工、阳升热力、品秀贸易、武义阳升、三明热力、三明环保本年度享受上述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重庆信辰本年度享受上述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865.52	87,584.83
银行存款	2,658,510,454.79	3,121,893,315.86
其他货币资金		65,402,014.49
合计	2,658,568,320.31	3,187,382,915.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2,221.39	136,972.25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2,162,555.81	20,301,566.77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227,070,194.17	20,301,566.77	/
结构性存款	35,092,361.64		/
合计	262,162,555.81	20,301,566.7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含一年）	318,437,878.90	293,324,393.57
1 年以内小计	318,437,878.90	293,324,393.57
1 至 2 年	12,000.00	72,139.85
2 至 3 年	58,568.57	2,357,423.58
3 年以上	5,933.60	5,933.60
合计	318,514,381.07	295,759,890.6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57,423.58	0.80	2,357,423.5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8,514,381.07	100.00	15,959,511.84	5.01	302,554,869.23	293,402,467.02	99.20	14,686,581.25	5.01	278,715,885.77
其中：										
账龄组合	318,514,381.07	100.00	15,959,511.84	5.01	302,554,869.23	293,402,467.02	99.20	14,686,581.25	5.01	278,715,885.77
合计	318,514,381.07	/	15,959,511.84	/	302,554,869.23	295,759,890.60	/	17,044,004.83	/	278,715,885.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8,437,878.90	15,921,893.95	5.00
1-2 年	12,000.00	2,400.00	20.00
2-3 年	58,568.57	29,284.29	50.00
3 年以上	5,933.60	5,933.60	100.00
合计	318,514,381.07	15,959,511.84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六）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4,686,581.25	1,272,930.59				15,959,511.84
单项计提	2,357,423.58	34,788.60		2,392,212.18		0
合计	17,044,004.83	1,307,719.19		2,392,212.18		15,959,511.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92,212.1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9,860,079.88		49,860,079.88	15.65	2,493,003.99
第二名	34,933,105.09		34,933,105.09	10.97	1,769,155.25
第三名	27,871,095.93		27,871,095.93	8.75	1,393,554.80
第四名	27,323,678.51		27,323,678.51	8.58	1,366,183.93
第五名	15,115,700.09		15,115,700.09	4.75	755,785.00
合计	155,103,659.50		155,103,659.50	48.70	7,777,682.9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37,825,750.15	147,471,836.02
合计	237,825,750.15	147,471,836.02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674,666,965.16	
合计	674,666,965.16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六）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147,471,836.02	1,858,676,751.71	1,768,322,837.58		237,825,750.15	
合计	147,471,836.02	1,858,676,751.71	1,768,322,837.58		237,825,750.15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366,148.69	76.89	13,219,330.84	99.93
1 至 2 年	2,190,000.00	20.12		
2 至 3 年	317,156.62	2.91		
3 年以上	8,710.02	0.08	8,710.02	0.07
合计	10,882,015.33	100.00	13,228,040.8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077,547.22	19.09
第二名	1,800,000.00	16.54
第三名	1,181,829.14	10.86
第四名	1,165,065.00	10.71
第五名	1,053,719.95	9.68
合计	7,278,161.31	66.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268,328.72	24,547,820.32
合计	43,268,328.72	24,547,820.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六）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含一年）	42,816,401.69	26,832,163.69
1 年以内小计	42,816,401.69	26,832,163.69
1 至 2 年	3,164,208.73	122,760.25
2 至 3 年	122,760.25	122,113.22
3 年以上	97,361,865.74	105,421,700.41
合计	143,465,236.41	132,498,737.5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	96,875,689.70	108,247,350.07
押金、保证金	20,064,902.79	1,920,733.64
暂付费用款	6,198,371.17	1,502,768.19
应收出口退税款	15,392,686.54	18,924,317.13
往来款	4,933,586.21	1,903,568.54
合计	143,465,236.41	132,498,737.5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8,596,917.25		39,354,000.00	107,950,917.2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34,374,350.07		34,374,350.07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573,359.97		1,094,339.63	-8,479,020.34
本期转回			1,160,000.00	1,16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885,010.78			1,885,010.78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6,534,217.99		73,662,689.70	100,196,907.6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六）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68,596,917.25	-9,573,359.97			1,885,010.78	60,908,568.06
单项计提	39,354,000.00	1,094,339.63	1,160,000.00			39,288,339.63
合计	107,950,917.25	-8,479,020.34	1,160,000.00		1,885,010.78	100,196,907.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国宏化工有限公司	30,094,339.63	20.98	资金拆借	1 年以内；3 年以上	30,094,339.63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24,996,175.34	17.42	资金拆借及往来款	1 年以内；3 年以上	23,302,158.77
出口退税	15,392,686.54	10.73	应收出口退税款	1 年以内	769,634.33
浙江武义金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04,500.00	9.20	资金拆借	3 年以上	13,204,500.00
重庆市长寿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2,680,000.00	8.84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634,000.00
合计	96,367,701.51	67.17	/	/	68,004,632.7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7,531,850.41	29,199.05	247,502,651.36	206,497,888.52		206,497,888.52
在产品	6,082,567.88		6,082,567.88	4,906,565.35		4,906,565.35
库存商品	305,284,950.01	1,017,051.31	304,267,898.70	327,546,925.84	101,858.84	327,445,067.00
发出商品	3,323,561.07		3,323,561.07	4,501,142.58		4,501,142.58
合计	562,222,929.37	1,046,250.36	561,176,679.01	543,452,522.29	101,858.84	543,350,663.45

(2).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9,199.05				29,199.05
库存商品	101,858.84	25,569.68	991,481.63	101,858.84		1,017,051.31
合计	101,858.84	54,768.73	991,481.63	101,858.84		1,046,250.3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相关存货已于本期实现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2,010,678.60	52,854,353.91
预缴的税费	158,697.24	15,075,573.63
待认证进项税额	2,948,318.73	73,807.41
碳排放权资产	178,398.62	15,744.00
合计	25,296,093.19	68,019,478.95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六）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六）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六）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136,065,040.61			21,474,784.77						157,539,825.38	
浙江盛美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45,873,447.11	39,200,000.00		-9,777,762.94						75,295,684.17	
重庆市嘉利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9,913,007.54	92,100,000.00		-27,680,520.43					-284,332,487.11		
小计	401,851,495.26	131,300,000.00		-15,983,498.60					-284,332,487.11	232,835,509.55	
合计	401,851,495.26	131,300,000.00		-15,983,498.60					-284,332,487.11	232,835,509.55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699,355.65	2,032,547.59	72,731,903.24
2.本期增加金额	11,766,981.83		11,766,981.83
（1）外购			
（2）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11,766,981.83		11,766,981.8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82,466,337.48	2,032,547.59	84,498,885.0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635,719.20	260,843.62	27,896,562.82
2.本期增加金额	7,789,253.38	40,650.95	7,829,904.33
（1）计提或摊销	3,821,257.69	40,650.95	3,861,908.64
（2）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3,967,995.69		3,967,995.6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5,424,972.58	301,494.57	35,726,467.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041,364.90	1,731,053.02	48,772,417.92
2.期初账面价值	43,063,636.45	1,771,703.97	44,835,340.42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88,690,075.31	1,112,508,280. 81
合计	1,088,690,075.31	1,112,508,280. 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7,826,698.29	1,093,710,533.01	16,396,389.35	40,743,230.35	42,130,201.99	1,900,807,052.99
2.本期增加金额	73,074,553.33	95,032,735.72	2,147,381.33	3,229,403.69		173,484,074.07
（1）购置	177,321.09	9,088,918.87	1,261,497.02	1,209,884.01		11,737,620.99
（2）在建工程转入	15,743,200.44	50,018,246.80		684,580.15		66,446,027.39
（3）企业合并增加	56,131,608.12	35,925,570.05	885,884.31	1,334,939.53		94,278,002.01
（4）其他增加	1,022,423.68					1,022,423.68
3.本期减少金额	24,585,222.52	72,876,139.35	680,540.85	2,627,458.73	970,873.80	101,740,235.25
（1）处置或报废	9,098,774.13	55,748,730.80	680,540.85	2,627,458.73	970,873.80	69,126,378.31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766,981.83					11,766,981.83
（3）转入在建工程	3,719,466.56	17,127,408.55				20,846,875.11
4.期末余额	756,316,029.10	1,115,867,129.38	17,863,229.83	41,345,175.31	41,159,328.19	1,972,550,891.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5,741,549.13	493,026,882.89	12,270,312.17	31,768,366.86	27,791,119.19	770,598,230.24
2.本期增加金额	52,945,429.40	110,023,444.76	2,439,926.66	3,494,866.82	5,733,973.11	174,637,640.75
（1）计提	33,306,499.19	82,850,213.21	1,808,149.35	2,463,993.29	5,733,973.11	126,162,828.15
（2）企业合并增加	19,638,930.21	27,173,231.55	631,777.31	1,030,873.53		48,474,812.60
3.本期减少金额	12,442,473.49	46,934,472.57	644,613.72	2,572,645.15		62,594,204.93
（1）处置或报废	7,545,351.67	31,643,259.58	644,613.72	2,572,645.15		42,405,870.12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967,995.69					3,967,995.69
（3）转入在建工程	929,126.13	15,291,212.99				16,220,339.12
4.期末余额	246,244,505.04	556,115,855.08	14,065,625.11	32,690,588.53	33,525,092.30	882,641,666.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7,700,541.94				17,700,541.94

2.本期增加金额	390,940.28	363,279.01				754,219.29
（1）计提	390,940.28	363,279.01				754,219.29
3.本期减少金额		17,235,610.79				17,235,610.79
（1）处置或报废		17,235,610.79				17,235,610.79
4.期末余额	390,940.28	828,210.16				1,219,150.4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9,680,583.78	558,923,064.14	3,797,604.72	8,654,586.78	7,634,235.89	1,088,690,075.31
2.期初账面价值	502,085,149.16	582,983,108.18	4,126,077.18	8,974,863.49	14,339,082.80	1,112,508,280.81

注：东莹化工于 2022 年 5 月开始建设 9 万吨无水氟化氢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建成并就其中的两条生产线投入使用，原无水氟化氢生产线暂停使用，故对原无水氟化氢生产线全额计提减值。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0,815,968.13	5,139,334.04		5,676,634.09	
机器设备	261,019.31	66,124.89	181,843.45	13,050.97	
合计	11,076,987.44	5,205,458.93	181,843.45	5,689,685.06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59,797,800.99	220,510,108.61
工程物资	15,632,212.37	8,370,705.51
合计	675,430,013.36	228,880,814.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聚全氟乙丙烯及聚偏氟乙烯项目	283,995,013.39		283,995,013.39	29,594,819.14		29,594,819.14
公司配套污水处理设施项目	98,145,172.93		98,145,172.93	50,356,710.77		50,356,710.77
公司科创中心项目	85,086,269.49		85,086,269.49	21,503,876.16		21,503,876.16
东莹化工六氟磷酸锂及五氟化磷项目	107,236,650.34	25,617,130.34	81,619,520.00	104,363,798.03		104,363,798.03
嘉利合氟化工一体化项目一期	32,678,145.30		32,678,145.30			
公司智能化仓储系统项目	18,929,374.32		18,929,374.32	863,437.27		863,437.27
公司智能停车场项目	12,183,337.34		12,183,337.34	310,868.90		310,868.90
公司综合公共管廊项目	11,450,266.53		11,450,266.53	113,901.37		113,901.37
公司其他零星工程项目	11,047,736.44		11,047,736.44	3,392,194.50		3,392,194.50
嘉利合三氯氢硅项目	8,184,327.09		8,184,327.09			
嘉利合其他零星工程项目	5,202,637.65		5,202,637.65			
嘉利合 10 万吨甲烷氯化物扩建项目	3,505,640.33		3,505,640.33			
公司年产 9 万吨无水氟化氢改造项目	3,232,956.53		3,232,956.53	2,637,550.78		2,637,550.78
东莹化工其他零星工程项目	2,694,268.26		2,694,268.26	4,529,670.41		4,529,670.41
江苏三美其他零星工程项目	1,463,890.10		1,463,890.10	2,843,281.28		2,843,281.28
三明热力热电联产项目	379,245.29		379,245.29			
合计	685,414,931.33	25,617,130.34	659,797,800.99	220,510,108.61		220,510,108.61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公司聚全氟乙丙烯及聚偏氟乙烯项目	1,080,000,000.00	29,594,819.14	254,400,194.25			283,995,013.39	26.30	尚未完工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东莹化工六氟磷酸锂及五氟化磷项目	234,400,000.00	104,363,798.03	5,122,810.07	2,249,957.76		107,236,650.34	46.71	尚未完工				募集资金
公司配套污水处理设施项目	150,000,000.00	50,356,710.77	47,788,462.16			98,145,172.93	65.43	尚未完工				自有资金
公司科创中心项目	300,000,000.00	21,503,876.16	63,582,393.33			85,086,269.49	28.36	尚未完工				自有资金
合计	1,764,400,000.00	205,819,204.10	370,893,859.81	2,249,957.76		574,463,106.15	/	/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东莹化工六氟磷酸锂及五氟化磷项目		25,617,130.34		25,617,130.34	预计项目可能出现亏损
合计		25,617,130.34		25,617,130.34	/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东莹化工六氟磷酸锂及五氟化磷项目	107,236,650.34	81,619,520.00	25,617,130.34	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税费	市场价及修正系数	市场价按照市场报价或参考同类设备的市场价并考虑功能参数修正；修正系数包括使用状况、功能技术、交易情况等的修正因素
合计	107,236,650.34	81,619,520.00	25,617,130.34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5,632,212.37		15,632,212.37	8,370,705.51		8,370,705.51
合计	15,632,212.37		15,632,212.37	8,370,705.51		8,370,705.51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64,991.50	2,964,991.50
2.本期增加金额	117,440.26	117,440.26
（1）新增租赁	117,440.26	117,440.26
3.本期减少金额	1,357,163.08	1,357,163.08
（1）处置	1,357,163.08	1,357,163.08
4.期末余额	1,725,268.68	1,725,268.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24,451.69	2,024,451.69
2.本期增加金额	701,254.08	701,254.08
(1)计提	701,254.08	701,254.08
3.本期减少金额	1,357,163.08	1,357,163.08
(1)处置	1,357,163.08	1,357,163.08
4.期末余额	1,368,542.69	1,368,542.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6,725.99	356,725.99
2.期初账面价值	940,539.81	940,539.8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1,543,335.08	4,455,499.51	120,000.00	376,118,834.59
2.本期增加金额	182,650,572.78	450,251.55		183,100,824.33
(1)购置	93,896,277.22	210,629.99		94,106,907.21
(3)企业合并增加	88,754,295.56	239,621.56		88,993,917.12
3.本期减少金额	5,624,482.18			5,624,482.18
(1)处置	5,624,482.18			5,624,482.18
4.期末余额	548,569,425.68	4,905,751.06	120,000.00	553,595,176.7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982,757.15	2,848,000.15	67,000.01	35,897,757.31
2.本期增加金额	13,537,524.20	698,176.09	12,000.00	14,247,700.29
（1）计提	9,154,328.64	604,754.53	12,000.00	9,771,083.17
（2）企业合并增加	4,383,195.56	93,421.56		4,476,617.12
3.本期减少金额	1,801,247.63			1,801,247.63
(1)处置	1,801,247.63			1,801,247.63
4.期末余额	44,719,033.72	3,546,176.24	79,000.01	48,344,209.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3,850,391.96	1,359,574.82	40,999.99	505,250,966.77
2.期初账面价值	338,560,577.93	1,607,499.36	52,999.99	340,221,077.2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三美制冷	74,116.51			74,116.51
合计	74,116.51			74,116.5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三美制冷	74,116.51			74,116.51
合计	74,116.51			74,116.5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催化剂	19,673,759.88	10,739,203.86	6,919,842.74	3,032,920.29	20,460,200.71
导热油	1,113,675.14	297,454.99	390,927.86		1,020,202.27
排污权	2,838,318.42		954,472.73		1,883,845.69
装修费	9,757,156.53		3,977,839.38		5,779,317.15

其他	7,398,548.97	84,801.12	497,453.02		6,985,897.07
合计	40,781,458.94	11,121,459.97	12,740,535.73	3,032,920.29	36,129,462.89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15,288,644.60	28,536,979.11	124,994,922.12	31,212,428.53
预计可税前抵扣的坏账损失	95,411,442.73	23,852,860.68	95,411,442.73	23,852,860.68
股份支付	66,023,936.09	15,611,963.90	76,382,130.77	18,069,746.79
可抵扣亏损	7,275.05	363.75	122,270,655.06	18,527,939.15
安全生产设备累计折旧	18,942,352.57	4,539,767.20	21,564,490.68	5,058,820.9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19,150.44	304,787.61	17,700,541.95	2,776,190.2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5,617,130.36	6,404,282.5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516,123.04	9,629,030.77	10,761,672.41	2,690,418.10
政府补助	8,257,806.00	2,064,451.28	9,461,382.17	2,365,345.30
存货跌价准备	407,678.73	101,919.68	101,858.84	25,464.71
租赁负债	218,984.68	54,746.17	953,561.92	238,390.48
合计	369,910,524.29	91,101,152.74	479,602,658.65	104,817,604.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2,801,813.63	15,746,709.9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60,758.78	340,189.70	301,566.77	75,391.69
使用权资产	239,285.74	59,821.44	940,539.82	235,134.96
合计	64,401,858.15	16,146,721.13	1,242,106.59	310,526.6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46,721.13	74,954,431.61	310,526.65	104,507,078.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146,721.13		310,526.6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06,346.58	
可抵扣亏损	10,942,518.33	
合计	12,448,864.9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9 年	10,942,518.33		
合计	10,942,518.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323,364,847.89		323,364,847.89	171,410,315.67		171,410,315.67
预付土地款	52,649,114.75		52,649,114.75			
合计	376,013,962.64		376,013,962.64	171,410,315.67		171,410,315.67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	定期存款质押	65,402,014.49	65,402,014.49	质押	票据保证金
无形资产	33,297,239.80	32,064,048.28	抵押	土地使用权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43,297,239.80	42,064,048.28	/	/	65,402,014.49	65,402,014.49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000,000.00	344,992,714.55
合计	24,000,000.00	344,992,714.5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9,210,509.26	119,981,779.74
工程设备款	163,321,712.51	142,828,706.98
合计	222,532,221.77	262,810,486.72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金	321,968.84	252,070.29
合计	321,968.84	252,070.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3,372,410.72	49,763,265.09
合计	53,372,410.72	49,763,265.0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228,574.70	238,830,613.20	235,718,467.92	34,340,719.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6,434.19	16,561,869.78	17,122,247.69	756,056.28
三、辞退福利		114,324.20	114,324.2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545,008.89	255,506,807.18	252,955,039.81	35,096,776.2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274,755.19	200,263,842.29	197,299,091.70	33,239,505.78
二、职工福利费		16,819,272.30	16,678,483.10	140,789.20
三、社会保险费	449,783.36	10,207,421.60	10,217,847.01	439,357.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3,191.94	8,552,475.61	8,469,531.90	366,135.65
工伤保险费	166,591.42	1,521,557.05	1,615,081.36	73,067.11
生育保险费		133,388.94	133,233.75	155.19
四、住房公积金	304,314.00	7,009,068.00	6,970,662.00	342,72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9,722.15	4,531,009.01	4,552,384.11	178,347.05
合计	31,228,574.70	238,830,613.20	235,718,467.92	34,340,719.9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71,540.34	16,036,902.26	16,576,442.72	731,999.88
2、失业保险费	44,893.85	524,967.52	545,804.97	24,056.40
合计	1,316,434.19	16,561,869.78	17,122,247.69	756,056.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89,186.74	1,599,048.73
印花税	1,394,703.11	674,889.15
企业所得税	49,785,834.85	1,314,530.66
个人所得税	425,676.97	392,984.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298.18	316,605.02
房产税	2,375,764.26	2,301,777.25
教育费附加	36,307.25	189,790.8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204.84	126,527.22
环境保护税	22,528.77	85,613.57
土地使用税	4,204,089.74	3,526,558.85
水资源税	2,053.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25,321.42
合计	64,421,647.81	10,753,647.51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91,554,649.78	113,226,852.45
合计	91,554,649.78	113,226,852.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1,297,112.00	55,829,326.00
待付费用款	32,803,143.00	34,077,113.52
押金、保证金	11,445,141.65	15,254,418.83
暂收款	8,625,748.33	8,065,994.10
其他往来款	7,383,504.80	
合计	91,554,649.78	113,226,852.45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义务	31,297,112.00	尚未解锁
合计	31,297,112.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905.51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6,649.54	736,320.97
合计	330,555.05	736,320.97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943,417.52	5,066,447.86
合计	5,943,417.52	5,066,447.8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5,340,000.00	
合计	65,34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市嘉利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不动产权证号为渝（2024）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227992号、渝（2023）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1026684号、渝（2024）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625000号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借款，借款期末余额6,534.00万元，由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斐然企业发展有限公司、重庆盛尚海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杭州恩川贸易有限公司、胡旭、朱真日、王务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0,765.12	225,468.5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89.72	8,227.62
合计	59,775.40	217,240.96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104,846.99	277,200.00	2,963,050.64	13,418,996.35	与资产相关的政

					府补助
合计	16,104,846.99	277,200.00	2,963,050.64	13,418,996.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0,479,037.00						610,479,037.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37,651,291.32	20,603,217.34	14,392.27	1,558,240,116.39
其他资本公积	46,411,365.55	9,842,393.13	20,603,217.34	35,650,541.34
合计	1,584,062,656.87	30,445,610.47	20,617,609.61	1,593,890,657.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于本期解锁，对应股份支付费用从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20,603,217.34 元；

2、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9,870,473.73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3、公司以期末的股票价格为基础，预计股权激励费用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本期确认预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28,080.60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5,829,326.00	120,989,703.70	24,532,214.00	152,286,815.70
合计	55,829,326.00	120,989,703.70	24,532,214.00	152,286,815.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本期公司累计回购 372.31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61%，回购均价为 32.50 元/股，回购金额合计 120,989,703.70 元。

2、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于本期解锁，冲减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3,926,854.00 元；根据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可撤销的现金分红冲减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605,360.00 元。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163.37	3,486.34				3,486.34		-103,677.0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7,163.37	3,486.34				3,486.34		-103,677.0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7,163.37	3,486.34				3,486.34		-103,677.0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7,896,126.56	22,392,179.16	25,204,528.06	35,083,777.66
合计	37,896,126.56	22,392,179.16	25,204,528.06	35,083,777.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第五节相关规定提取与使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1,386,943.24			281,386,943.24
合计	281,386,943.24			281,386,943.2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34,597,431.30	3,300,857,079.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34,597,431.30	3,300,857,079.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8,536,624.05	279,644,841.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0,406,682.51	145,904,489.9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72,727,372.84	3,434,597,431.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73,773,545.35	2,785,861,466.14	3,265,655,381.11	2,831,210,334.85
其他业务	65,762,493.59	50,306,147.22	68,132,858.13	55,687,630.32
合计	4,039,536,038.94	2,836,167,613.36	3,333,788,239.24	2,886,897,965.17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氟制冷剂	3,268,209,429.29	2,173,142,121.64
发泡剂	160,433,313.30	81,246,551.70
氟化氢	541,069,372.00	528,244,068.50
副产品销售	18,623,620.77	13,911,307.89
材料销售	34,665,449.31	30,255,212.79
其他	16,534,854.27	9,368,350.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2,826,408,655.70	1,963,599,998.98
国外	1,213,127,383.24	872,567,614.3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某一时点确认销售	4,039,536,038.94	2,836,167,613.36
合计	4,039,536,038.94	2,836,167,613.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5,705,916.77	4,589,862.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74,851.09	4,088,367.48
房产税	3,642,246.67	3,641,166.92
印花税	6,829,329.59	2,987,066.72
教育费附加	2,020,304.83	2,456,590.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46,869.78	1,637,727.16
环境保护税	164,154.40	248,807.54
水利建设基金	182,818.49	80,023.70
车船使用税	16,263.34	26,242.04
水资源税	2,053.10	
合计	23,284,808.06	19,755,854.57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335,055.51	19,411,048.11
罐箱费	9,270,131.76	11,408,561.36
出口佣金	3,686,520.35	5,613,379.15
差旅费	3,665,247.52	3,939,652.46
国内贸易信用保险费	3,765,601.26	3,215,289.48
广告宣传费	2,192,496.52	2,992,567.67
业务招待费	2,839,555.19	2,080,919.06
出口信用保险费	2,110,167.27	2,067,172.04
咨询服务费	2,426,929.55	1,748,673.11
股份支付	534,455.75	1,340,175.07
会展费	499,000.91	728,612.40
其他	1,812,374.29	1,109,437.14
合计	53,137,535.88	55,655,487.05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050,409.21	78,693,075.82
折旧费用	26,050,064.15	17,259,752.63
业务招待费	8,245,696.41	15,507,389.06
股份支付	6,117,061.23	13,549,115.26
摊销费用	11,246,885.19	8,085,857.92
环境保护费	7,371,235.67	6,089,411.72
咨询服务费	7,108,028.10	5,530,312.81
差旅费	1,786,885.03	2,949,524.87
办公费	1,852,186.02	2,182,548.23
修理费	3,142,504.07	1,306,000.14
车辆费用	973,538.72	965,093.78
财产保险费用	611,197.64	683,855.17
机物料消耗	761,371.65	555,007.21
其他	14,557,341.06	9,326,214.17
合计	177,874,404.15	162,683,158.79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792,895.17	23,928,352.10
材料消耗	32,747,056.59	18,930,839.23
折旧与摊销	8,636,553.20	5,076,072.41
股份支付	1,942,819.56	3,735,010.81
其他	1,829,544.01	1,387,882.28
合计	80,948,868.53	53,058,156.83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0,341.38	166,881.55
减：利息收入	79,267,908.43	111,420,703.18
贴现支出		
汇兑损益（收益为“-”）	-20,036,221.33	-16,119,335.18
手续费	4,838,200.22	3,427,275.72
合计	-94,305,588.16	-123,945,881.09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490,245.36	11,143,692.39
进项税加计抵减	8,775,019.9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89,826.35	350,819.89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183,350.00	9,100.00
合计	22,738,441.69	11,503,612.28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83,498.60	-13,086,461.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367,250.1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1,053.91	216,007.54
外汇期权的投资收益		12,273.58
合计	-5,525,194.52	-12,858,180.28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90,622.26	1,508,782.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5,884.48	226,926.42
合计	3,816,506.74	1,735,708.89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07,719.19	-4,967,298.9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639,020.34	-11,493,253.54
合计	-8,331,301.15	-16,460,552.48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4,768.73	-204,241.3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54,219.29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5,617,130.34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6,426,118.36	-204,241.34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减值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22.在建工程。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449,376.64	1,945,550.85
合计	4,449,376.64	1,945,550.85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49,980.44	793,374.33	1,049,980.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49,980.44	793,374.33	1,049,980.44
其他	1,704,421.46	84,941,878.49	1,704,421.46
合计	2,754,401.90	85,735,252.82	2,754,401.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108,581.78	3,713,893.49	4,108,581.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108,581.78	3,713,893.49	4,108,581.78
对外捐赠	1,946,290.00	4,214,830.00	1,946,290.00
其他	1,072,219.63	1,054,319.91	1,072,219.63
合计	7,127,091.41	8,983,043.40	7,127,091.41

76、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8,191,383.28	66,510,266.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413,266.50	29,272,084.69
合计	190,604,649.78	95,782,351.04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65,440,020.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1,360,005.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821,840.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803.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065,476.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828.9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78,166.04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的影响	3,995,874.6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9,915,591.67
专项储备变动的影响	-1,168,654.04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05,348.80
安全环保节能设备抵免所得税的影响	-59,815.93
所得税费用	190,604,649.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0,804,394.72	8,687,999.77
收到的各项代垫、往来款项	46,064,580.33	20,368,791.24
利息收入	78,697,202.77	110,676,470.16
其他	5,544,936.20	4,819,289.43
合计	141,111,114.02	144,552,550.6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代垫、往来款项	42,382,222.10	49,144,099.77
业务招待费	10,484,682.53	17,588,308.12
出口佣金	3,686,520.35	6,666,073.62
罐箱费	9,270,131.76	12,689,618.87
咨询服务费	8,930,301.20	7,855,335.28
广告宣传费	2,192,496.52	2,992,567.67
国内贸易信用保险费	3,765,601.26	3,215,289.48
出口信用保险费	2,110,167.27	1,492,922.08
捐赠及罚款支出	3,018,509.63	5,269,149.91
差旅费	5,252,452.40	6,889,177.33
办公费	1,680,189.20	2,181,058.23
修理费	1,803,734.21	1,563,340.92

金融机构手续费	2,402,039.54	1,479,716.29
车辆费用	919,628.06	965,093.78
其他	26,504,959.81	17,008,450.41
合计	124,403,635.84	137,000,201.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820,371,192.33	274,171,199.82
合计	820,371,192.33	274,171,199.82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987,500,000.00	164,000,000.00
取得联营企业股权	39,200,000.00	225,882,35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736,910,284.75	648,699,261.14
取得子公司股权	84,439,191.87	
合计	1,848,049,476.62	1,038,581,614.14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解冻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担保资金		25,000,000.00
收回拆出的资金	9,286,000.00	10,486,000.00
收到的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570,705.66	744,233.02
合计	9,856,705.66	36,230,233.0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	761,336.27	751,175.51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120,989,703.70	
其他	14,392.27	
合计	121,765,432.24	751,175.5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53,561.93		84,423.88	761,336.27		276,649.54
长期借款		65,340,000.00				65,340,000.00
合计	953,561.93	65,340,000.00	84,423.88	761,336.27		65,616,649.5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4,835,371.17	279,644,841.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426,118.36	-204,241.34
信用减值损失	-8,331,301.15	-16,460,552.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0,024,736.79	106,628,000.88
使用权资产摊销	701,254.08	727,459.96
无形资产摊销	9,771,083.17	7,160,692.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740,535.73	12,841,408.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49,376.64	-1,945,550.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58,601.34	2,920,519.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16,506.74	-1,735,708.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350,193.38	-18,183,411.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25,194.52	12,858,18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13,266.50	29,272,084.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01,264.53	4,218,801.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854,896.76	3,328,110.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300,988.67	51,114,754.62
其他	4,372,274.14	11,627,65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863,907.93	483,813,048.7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48,568,320.31	3,121,980,900.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21,980,900.69	3,482,715,794.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412,580.38	-360,734,893.38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4,732,000.00
其中：重庆嘉利合	84,732,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92,808.13
其中：重庆嘉利合	292,808.13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4,439,191.87

其他说明：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48,568,320.31	3,121,980,900.69
其中：库存现金	57,865.52	87,584.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48,510,454.79	3,121,893,315.8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8,568,320.31	3,121,980,900.6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质押的定期存款	10,000,000.00		使用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5,402,014.49	使用受限
合计	10,000,000.00	65,402,014.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81,124,097.86
其中：美元	64,748,894.14	7.1884	465,440,950.64
欧元	2,066,379.24	7.5257	15,550,950.25
泰铢	621,810.76	0.2126	132,196.97
应收账款	-	-	88,011,825.81
美元	12,243,590.48	7.1884	88,011,825.81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	-	3,491,901.91
美元	194,315.00	7.1884	1,396,813.95
泰铢	9,854,600.00	0.2126	2,095,087.96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761,336.2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336.27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3,840,514.74	
合计	3,840,514.7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792,895.17	23,928,352.10
材料消耗	32,747,056.59	18,930,839.23
折旧与摊销	8,636,553.20	5,076,072.41
股份支付	1,942,819.56	3,735,010.81
其他	1,829,544.01	1,387,882.28
合计	80,948,868.53	53,058,156.8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0,948,868.53	53,058,156.8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重庆嘉利合	2024/07/31	293,699,737.33	69.9286	支付现金	2024/07/31	取得控制权	393,486.02	-12,308,216.07	262,454.69

其他说明：

无

(2).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重庆嘉利合公司
--现金	92,100,00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201,599,737.33
合并成本合计	293,699,737.3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93,699,737.3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本期股权购买价格来确定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重庆嘉利合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50,377,038.65	381,931,840.57
货币资金	100,340,030.35	100,340,030.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824,620.72	69,824,620.72
其他应收款	30,184,257.64	30,184,257.64
固定资产	45,803,189.41	20,715,764.04
无形资产	84,517,300.00	41,150,646.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319,903.18	91,484,420.26
其他资产	28,387,737.35	28,232,101.05
负债：	13,266,286.36	13,266,286.36
应付账款	11,634,537.73	11,634,537.73
其他负债	1,631,748.63	1,631,748.63
净资产	437,110,752.29	368,665,554.2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37,110,752.29	368,665,554.2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重庆市嘉利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参考第三方评估价值{银信评报字（2024）第 C00142 号}作为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时点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比例（%）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成本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方式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重庆嘉利合	2023/10/31	48.00	225,882,353.00	支付现金	192,232,487.11	201,599,737.33	9,367,250.22	本期股权收购价格	0.00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三美	江苏省如东县	450,000,000.00	江苏省如东县	制造业	100.00		新设
重庆信辰	重庆市	15,000,000.00	重庆市	制造业	100.00		新设
上海氟络	上海市	5,000,000.00	上海市	贸易行业	100.00		新设
东莹化工	福建省清流县	10,000,000.00	福建省清流县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三美制冷	浙江省武义县	5,000,000.00	浙江省武义县	贸易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氟润化工	广东省佛山市	10,000,000.00	广东省佛山市	贸易行业	100.00		新设
三美销售	浙江省武义县	50,000,000.00	浙江省武义县	贸易行业	100.00		新设
泰国三美	泰国罗勇府	802,270.47	泰国罗勇府	制造业	99.00		新设
阳升热力	浙江省武义县	30,000,000.00	浙江省武义县	制造业	100.00		新设
品秀贸易	福建省清流县	1,000,000.00	福建省清流县	贸易行业		100.00	新设
武义阳升	浙江省武义县	500,000.00	浙江省武义县	制造业		100.00	新设
三明热力	福建省清流县	1,000,000.00	福建省清流县	制造业		100.00	新设
三明环保	福建省清流县	1,000,000.00	福建省清流县	制造业		100.00	新设
重庆嘉利合	重庆市	354,214,729.00	重庆市	制造业	69.9286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重庆嘉利合	30.0714	-3,701,252.88		122,598,462.5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嘉利合	119,867,966.17	323,203,166.74	443,071,132.91	21,127,449.03	65,586,345.74	86,713,794.7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嘉利合	393,486.02	-12,308,216.07	-12,308,216.07	89,633,957.40				

其他说明：

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森田新材”）	浙江省武义县	浙江省武义县	制造业	51.00		权益法
浙江盛美锂电材料有限公司（简称“盛美锂电”）	浙江省武义县	浙江省武义县	制造业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对森田新材持股比例为 51%，根据森田新材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由公司派出 2 名，森田新材的其他股东派出 3 名，公司事项由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故公司对森田新材有重大影响，但无法控制，将其作为联营企业。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森田新材	盛美锂电	森田新材	盛美锂电
流动资产	130,604,668.77	48,594,090.14	110,057,708.47	32,301,189.55
非流动资产	333,508,747.59	241,877,932.55	286,832,836.08	218,310,854.94
资产合计	464,113,416.36	290,472,022.69	396,890,544.55	250,612,044.49

流动负债	131,384,563.91	14,736,353.48	89,282,731.05	33,892,764.67
非流动负债	24,874,096.07	121,950,000.00	43,029,008.11	123,100,000.00
负债合计	156,258,659.98	136,686,353.48	132,311,739.16	156,992,764.67
少数股东权益	157,005,925.75	75,354,977.91	134,935,190.75	45,873,447.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0,848,830.63	78,430,691.30	129,643,614.64	47,745,832.7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7,005,925.75	75,354,977.91	134,935,190.75	45,873,447.11
调整事项	-451,143.52		-658,578.87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1,143.52		-658,578.87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7,539,825.38	75,295,684.17	136,065,040.61	45,873,447.1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01,761,440.30	232,721.51	294,354,263.20	274,980.00
净利润	41,700,685.14	-19,954,618.25	1,866,587.62	-16,119,167.5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1,700,685.14	-19,954,618.25	1,866,587.62	-16,119,167.5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6,104,846.99	277,200.00		2,963,050.64		13,418,996.3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104,846.99	277,200.00		2,963,050.64		13,418,996.35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963,050.64	3,326,692.62
与收益相关	10,527,194.72	7,816,999.77
合计	13,490,245.36	11,143,692.3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的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票据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应付账款		222,532,221.77				222,532,221.77	222,532,221.77
其他应付款		91,554,649.78				91,554,649.78	91,554,649.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555.05				330,555.05	330,555.05
长期借款			17,500,000.00	47,840,000.00		65,340,000.00	65,340,000.00
合计		338,417,426.60	17,500,000.00	47,840,000.00		403,757,426.60	403,757,426.6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票据		344,992,714.55				344,992,714.55	344,992,714.55
应付账款		262,810,486.72				262,810,486.72	262,810,486.72
其他应付款		81,324,380.45	31,902,472.00			113,226,852.45	113,226,852.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6,320.97				736,320.97	736,320.97
合计		689,863,902.69	31,902,472.00			721,766,374.69	721,766,374.69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期末，本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6,534.00万元。

-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465,440,950.64	15,683,147.22	481,124,097.86	516,197,319.35	17,982,979.86	534,180,299.21
应收账款	88,011,825.81		88,011,825.81	173,901,027.82		173,901,027.82
应付账款				2,620,599.00		2,620,599.00
其他应付款	1,396,813.95	2,095,087.96	3,491,901.91	2,708,116.38		2,708,116.38
合计	554,849,590.40	17,778,235.18	572,627,825.58	695,427,062.55	17,982,979.86	713,410,042.41

2、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62,162,555.81	262,162,555.8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2,162,555.81	262,162,555.81
（1）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262,162,555.81	262,162,555.81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五）生物资产				
（六）应收账款融资		237,825,750.15		237,825,750.1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7,825,750.15	262,162,555.81	499,988,305.96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武义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三联实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唐风温泉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唐风温泉”）	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清流县金山萤石矿有限公司（简称“金山萤石”）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胡涛鹏控股，公司副总经理林卫父亲能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清流县金石贸易有限公司（简称“金石贸易”）	金山萤石实际控制的企业
武义三美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三美投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武义拓朴承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拓朴投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徐能武	公司董事
朱志东	公司监事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金山萤石	采购商品		250,000,000.00	否	4,043,163.27
金石贸易	采购商品	9,864,811.50		否	53,603,456.81
森田新材	采购商品	2,250,150.71	50,000,000.00	否	28,868,518.34
三联实业	采购商品	261,554,103.16	615,000,000.00	否	243,039,941.43
盛美锂电	采购商品	102,318.58	/	/	
唐风温泉	接受服务	158,351.09	500,000.00	否	289,472.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联实业	销售商品	791,512.74	335,266.98
森田新材	销售商品	65,207,930.17	33,923,827.10
盛美锂电	销售商品	49,946.82	196,131.77
森田新材	提供服务	2,665,726.42	2,980,685.21
盛美锂电	提供服务		660,960.70
三美投资	提供服务	7,358.49	
拓朴投资	提供服务	1,867.9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盛美锂电	投资性房地产	54,644.81	20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重庆嘉利合	468,521,620.00	2024/11/04	2033/10/29	否
重庆嘉利合	69,928,600.00	2024/11/04	2025/10/0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森田新材	23,213,000.00	2019/4/30	2027/4/30	

说明：根据公司与联营企业森田新材签订的借贷协议，2019年公司向森田新材提供借款6,500万元，用于新建20,000吨蚀刻级氢氟酸和22,000吨蚀刻级氟化铵项目的基建和设备的购置。2024年度公司收回森田新材借款928.60万元，并收到拆借利息570,705.66元，截至2024年末，提供借款余额为2,321.30万元。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盛美锂电	转让固定资产	8,713,367.44	
森田新材	受让土地使用权		11,167,633.00
徐能武	转让房屋建筑物		2,201,834.86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77.51	1,252.09

(8).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朱志东	营销人员风险金利息	7,891.27	7,891.27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森田新材	4,661,897.77	233,094.89	488,894.56	24,444.73
应收账款	盛美锂电			13,784.42	689.22
其他应收款	森田新材	24,996,175.34	23,302,158.77	33,418,040.04	32,544,952.00
其他应收款	三联实业	779,622.45	38,981.12	920,377.51	46,018.88
其他应收款	盛美锂电	68,932.73	3,446.64	264,037.96	13,201.90

(2).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三联实业	21,863,808.66	23,514,183.33
应付账款	森田新材		1,349,420.04
应付账款	金石贸易		866,670.00
其他应付款	朱志东	208,000.00	242,912.09

(3).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员工					1,974,000.00	19,779,480.00		
合计					1,974,000.00	19,779,48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员工			12.53元/股	3个月

其他说明

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与激励对象签订《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协议》。公司以 2022 年 2 月 11 日为授予日，向 3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65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2.53 元/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 3 期解锁，最长锁定期为 36 个月，具体如下：

第一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全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30%；

第二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全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24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30%；

第三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全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36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40%。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价格、授予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6,570,822.94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	9,870,473.73	
合计	9,870,473.73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开立承兑汇票人民币24,000,000.00元，公司以定期存款人民币10,000,000.00元为上述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

（2）2024年11月4日，子公司嘉利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签订编号为中银渝营高抵字第2024267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33,297,239.80元，净值为32,064,048.28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子公司嘉利合自2024年10月10日至2025年10月9日签订的不高于人民币770,000,000.00元的借款合同等业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子公司嘉利合在上述最高额抵押合同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65,340,000.00元。同时，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斐然企业发展有限公司、重庆盛尚海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杭州恩川贸易有限公司、胡旭、朱真日、王务江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签订编号为中银渝营保字第2024267-1号、2024267-2号、2024267-3 号、2024267-4号、2024267-5号、2024267-6号、2024267-7号的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嘉利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的银渝营固贷字第2024267号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24年12月31日，以上最高额抵押合同及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嘉利合的上述人民币65,340,000.00元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2、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73,040,171.6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73,040,171.65

注：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的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10,479,037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 3,723,100 股，应分配股数为 606,755,93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73,040,171.65 元（含税）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含一年）	169,226,960.10	223,210,268.31
1年以内小计	169,226,960.10	223,210,268.31
1至2年		72,139.85
2至3年	58,568.57	1,464,436.76
3年以上		
合计	169,285,528.67	224,746,844.9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64,436.76	0.65	1,464,436.7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285,528.67	100.00	8,232,740.52	4.86	161,052,788.15	223,282,408.16	99.35	7,305,919.58	3.27	215,976,488.58
其中：										
账龄组合	164,127,693.19	96.95	8,232,740.52	5.02	155,894,952.67	145,901,971.97	64.92	7,305,919.58	5.01	138,596,052.39
无风险组合	5,157,835.48	3.05			5,157,835.48	77,380,436.19	34.43			77,380,436.19
合计	169,285,528.67	/	8,232,740.52	/	161,052,788.15	224,746,844.92	/	8,770,356.34	/	215,976,488.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4,069,124.62	8,203,456.23	5.00
2至3年	58,568.57	29,284.29	50.00
合计	164,127,693.19	8,232,740.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六）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464,436.76	21,461.95		1,485,898.71		
账龄组合	7,305,919.58	926,820.94				8,232,740.52
合计	8,770,356.34	948,282.89		1,485,898.71		8,232,740.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85,898.7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4,933,105.09		34,933,105.09	20.64	1,769,155.25
第二名	27,323,678.51		27,323,678.51	16.14	1,366,183.93
第三名	27,270,431.23		27,270,431.23	16.11	1,363,521.56
第四名	12,608,725.01		12,608,725.01	7.45	630,436.25
第五名	7,384,441.52		7,384,441.52	4.36	369,222.08
合计	109,520,381.36		109,520,381.36	64.70	5,498,519.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5,347,282.39	154,204,804.91
合计	75,347,282.39	154,204,804.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含一年）	75,058,859.19	155,761,763.47
1 年以内小计	75,058,859.19	155,761,763.47
1 至 2 年	22,816.17	69,161.25
2 至 3 年	69,161.25	62,033.22
3 年以上	97,946,268.82	105,172,506.07
合计	173,097,105.43	261,065,464.01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	96,875,689.70	106,227,350.07
押金、保证金	106,798.89	105,156.00
暂付费用款	1,717,248.00	417,275.62
应收出口退税款	8,383,951.14	6,957,185.31
往来款	66,013,417.70	147,358,497.01
合计	173,097,105.43	261,065,464.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7,506,659.10		39,354,000.00	106,860,659.1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34,374,350.07		34,374,350.07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045,175.69		1,094,339.63	-7,950,836.06
本期转回			1,160,000.00	1,16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4,087,133.34		73,662,689.70	97,749,823.0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六）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67,506,659.10	1,094,339.63	1,160,000.00			67,440,998.73
账龄组合	39,354,000.00	-9,045,175.69				30,308,824.31
合计	106,860,659.10	-7,950,836.06	1,160,000.00			97,749,823.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	60,590,000.00	35.00	往来款	1年以内	
江西国宏化工有限公司	30,094,339.63	17.39	资金拆借	1年以内；3年以上	30,094,339.63
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24,996,175.34	14.44	资金拆借及往来款	1年以内；3年以上	23,302,158.77
浙江武义金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04,500.00	7.63	资金拆借	3年以上	13,204,500.00
浙江豪美钒业有限公司	10,279,850.07	5.94	资金拆借	3年以上	10,279,850.07
合计	139,164,865.04	80.40	/	/	76,880,848.47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1,355,393.03		1,001,355,393.03	713,787,324.89		713,787,324.89
对联营、合营企业	232,835,509.55		232,835,509.55	401,851,495.26		401,851,495.26

投资						
合计	1,234,190,902.58		1,234,190,902.58	1,115,638,820.15		1,115,638,820.1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三美	460,531,442.38		1,435,042.66				461,966,485.04	
重庆信辰	16,870,317.33		46,760.03				16,917,077.36	
上海氟络	6,330,767.32		91,627.32				6,422,394.64	
东莹化工	131,064,011.73		1,404,971.01				132,468,982.74	
三美制冷	4,855,332.00		52,605.00				4,907,937.00	
氟润化工	12,336,527.66		40,914.99				12,377,442.65	
三美销售	50,591,180.00		93,520.01				50,684,700.01	
泰国三美	802,270.47						802,270.47	
阳升热力	30,405,476.00		70,140.01				30,475,616.01	
重庆嘉利合						284,332,487.11	284,332,487.11	
合计	713,787,324.89		3,235,581.03			284,332,487.11	1,001,355,393.0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森田新材	136,065,040.61			21,474,784.77						157,539,825.38	
盛美锂电	45,873,447.11	39,200,000.00		-9,777,762.94						75,295,684.17	
重庆嘉利合	219,913,007.54	92,100,000.00		-27,680,520.43					-284,332,487.11		
小计	401,851,495.26	131,300,000.00		-15,983,498.60					-284,332,487.11	232,835,509.55	
合计	401,851,495.26	131,300,000.00		-15,983,498.60					-284,332,487.11	232,835,509.55	

(3).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68,737,523.83	2,576,148,720.75	2,573,453,736.25	2,340,355,931.65
其他业务	70,928,282.72	52,295,183.18	67,423,455.70	56,236,910.77
合计	3,139,665,806.55	2,628,443,903.93	2,640,877,191.95	2,396,592,842.4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氟制冷剂	2,529,397,551.79	2,125,547,696.20
发泡剂	153,515,391.33	76,163,976.55
氟化氢	384,592,866.78	373,440,376.51
副产品销售	26,351,355.67	19,730,413.19
材料销售	26,889,444.79	22,964,835.96
其他	18,919,196.19	10,596,605.5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2,311,893,203.92	1,928,951,220.64
国外	827,772,602.63	699,492,683.2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139,665,806.55	2,628,443,903.93
合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83,498.60	-13,086,461.4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9,386.82	203,341.87
外汇期权的投资收益		12,273.58
合计	-15,094,111.78	-12,870,845.95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626,386.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73,595.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07,560.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0,705.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6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4,088.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38,382.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343.67	
合计	30,040,433.1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1	1.28	1.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3	1.23	1.2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胡淇翔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